

江苏连云港海州区张庄五代至宋墓葬发掘简报

连云港市博物馆

【摘要】：2018 年连云港市博物馆对海州区张庄墓地进行抢救性考古发掘，其中发现五代墓 15 座、宋墓 16 座，共出土各类文物 200 余件套。这批五代、宋代墓葬形制特殊多样、出土器物种类丰富、墓室建筑工艺脉络清晰。不仅在连云港地区属于首次发现，在苏北鲁南地区也不多见，为研究连云港海州地区五代至宋代时期的历史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及丧葬习俗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关键词】：连云港 张庄墓地 五代至宋 船形砖室墓

【中图分类号】：K878.8 **【文献标识码】**：A

海州张庄墓地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双龙村张庄队北部台地上，海拔 9 米，坐落于锦屏山北麓和磨盘山西北侧，北临秦东门大街，东临朐阳派出所，西临培智学校，东北距海州区政府约 3 千米，西北距明清海州古城 1.3 千米（图一）。2018 年 3 月 28 日，接群众报告，在张庄水库排洪沟工程建设工地发现古墓葬。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12 月 13 日，连云港市博物馆对分布在已开挖排洪沟及邻近区域的 74 座古墓葬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图二）。墓葬时代涵盖汉、五代、北宋、明清，以汉墓及五代、北宋墓为主。其中汉墓 39 座、五代墓 15 座、北宋墓 16 座、明清墓 4 座。现将五代至宋墓葬的发掘情况简报如下。



图一//张庄墓地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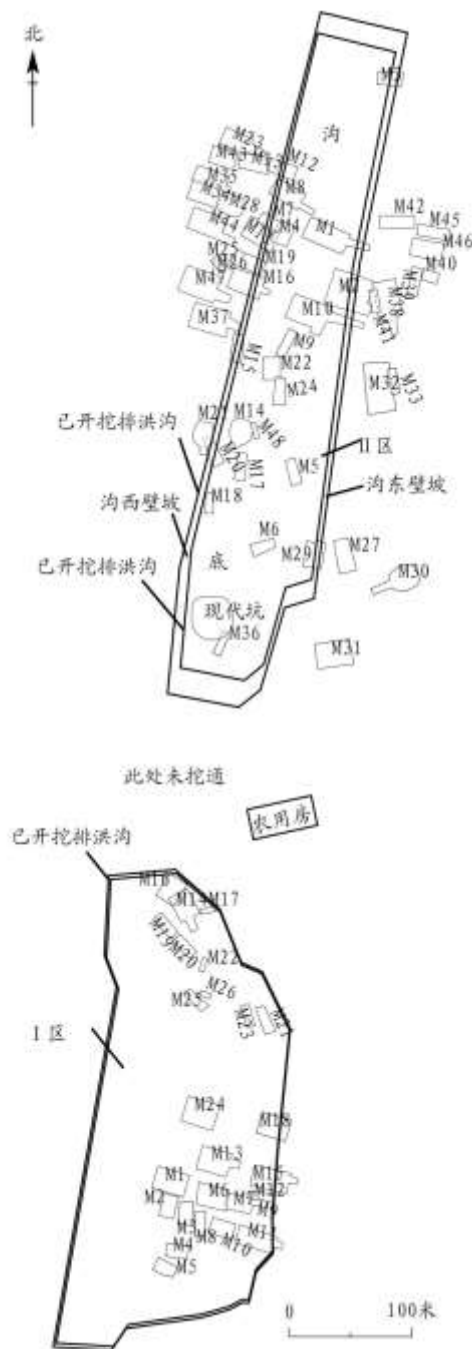
一、概况

此次发掘工作沿工程已开挖排洪沟展开，可将发掘区域按沟体南北划分为 I、II 两区。发掘的五代至宋墓葬共 31 座，主要分布于发掘 II 区，分布较疏散，与其他各时期墓葬夹杂在一起，排列并无明显规律，部分墓葬之间存在打破关系。这批墓葬墓向以南北向为主，少数东西向。墓葬保存状况不一，其中 13 座保存基本完整，7 座被工程破坏，11 座历史上已遭盗扰。根据墓葬兴建材料的不同，可分为土坑墓、砖室墓、石顶砖室墓三大类。现以部分典型墓葬为例，按墓葬形制不同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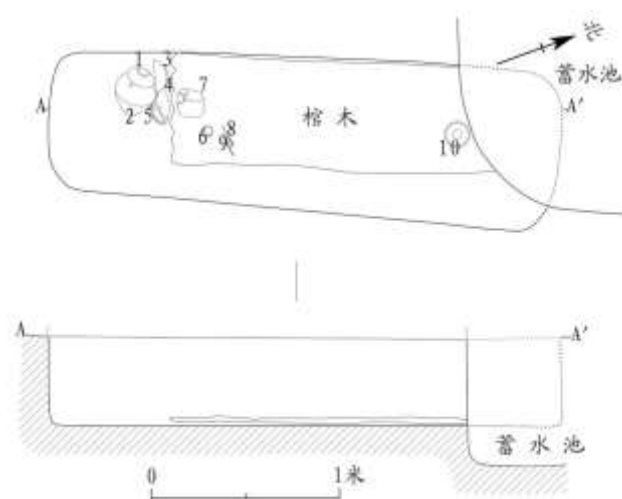
二、墓葬形制及出土器物

（一）土坑墓

1 座。II M36，竖穴土坑单棺墓，平面呈圆角长方形，墓向 25°。开口层位被破坏，墓葬北侧被蓄水池破坏。黄褐色填土，土质疏松，较黏，无包含物。残长 2.4、宽 0.78、残深 0.4 米（图三）。单棺，靠北放置，保存较差，残存棺底板。残长 1.6、残宽 0.57、厚 0.04 米。人骨腐朽无存。出土有银钗、瓷盒等女性用品，推测墓主为女性。



图二//张庄墓地 2018 年度发掘墓葬分布总平面图



图三//II M36 平、剖面图

1、3—5. 瓷碗 2. 瓷罐 6. 瓷盒 7. 铜镜 8. 银钗 9. 鎏金银钗 10. 瓷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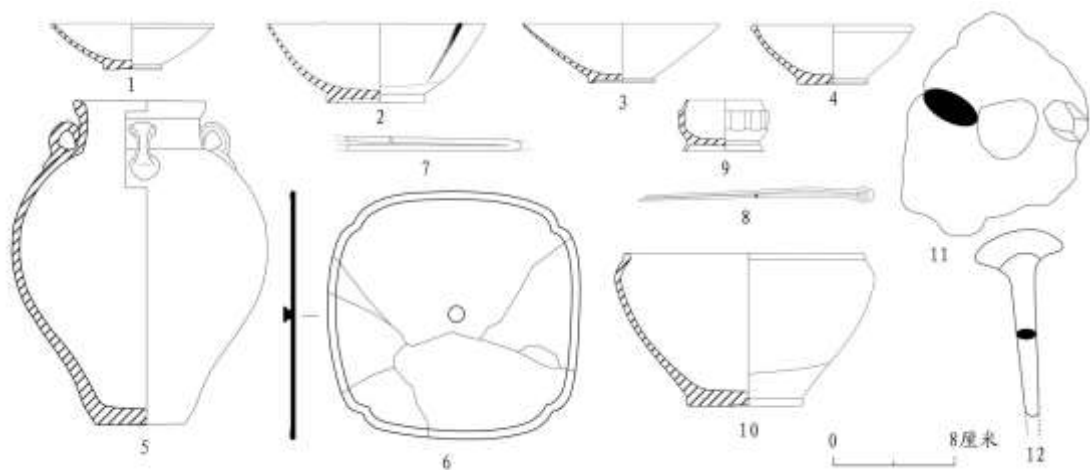
出土随葬品共 10 件，有瓷器、银器、铜器。在墓葬南侧棺外头厢出土瓷罐、瓷碗，瓷碗叠摞覆盖在瓷罐上，棺内南侧出土有铜镜、银钗、瓷盒等随葬品。分述如下。

1. 瓷器

碗 4 件。II M36：1，口沿微残，敞口，圆唇，弧腹，饼状足底微内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青灰胎，黄釉泛青，釉不及底，部分脱釉。口径 10.4、底径 3.7、高 2.9 厘米（图四：1）。II M36：3，口部破损，敞口，圆唇，腹部五瓣，有五道凹槽，弧腹，矮圈足底。青灰胎，施绿釉，釉不及底，部分脱釉。口径 13.9、底径 6.3、高 5.2 厘米（图四：2）。II M36：4，敞口，尖唇，斜腹，矮圈足底，外底沾窑灰颗粒。灰白胎，施白釉。口径 12.7、底径 4.2、高 3.8 厘米（图四：3）。II M36：5，口沿微残，敞口，卷沿，圆唇，弧腹，饼状足底微内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黄白胎，黄釉泛青，外施半釉。口径 10、底径 4.6、高 3.8 厘米（图四：4）。

罐 1 件。II M36：2，侈口，平沿，尖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四系，鼓腹，最大腹径在中部，平底微内凹。青灰胎，绿釉，外施半釉至腹部。口径 8.4、腹径 16.3、底径 6、高 20.5 厘米（图四：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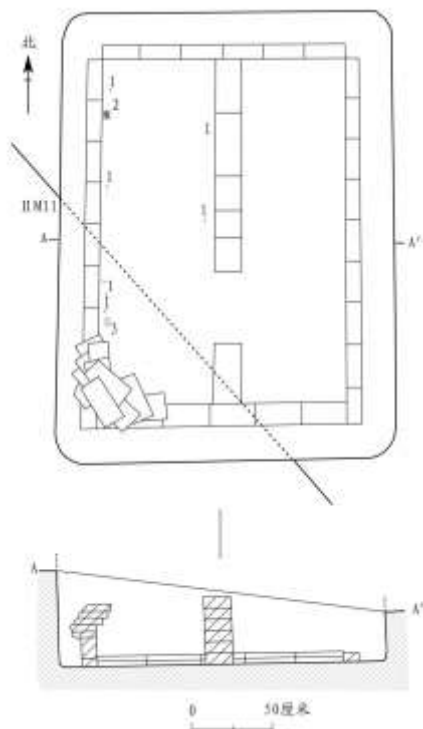
盒 1 件。II M36：6，无盖，子口内敛，尖圆唇，腹部花瓣形，有凸棱 12 道，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灰胎，施青白釉，遍体冰裂纹。口径 4.8、腹径 5.7、底径 5、高 3.25 厘米（图四：9）。



图四// II M36、II M4 出土器物

1—4. 瓷碗 (II M36: 1、3、4、5) 5. 瓷罐 (II M36: 2) 6. 铜镜 (II M36: 7) 7. 鎏金银钗 (II M36: 9) 8. 银钗 (II M36: 8) 9. 瓷盒 (II M36: 6) 10. 瓷钵 (II M36: 10) 11. 铁环 (II M4: 3) 12. 铁棺钉 (II M4: 1)

钵 1 件。II M36: 10。敛口，平沿，圆唇，短束颈，鼓弧腹，平底微内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灰胎，外施绿釉至腹部，脱釉严重，釉下施一层白色化妆土。口径 15.3、底径 7.3、高 9.6 厘米 (图四: 10)。



图五// II M4 平面、剖视图 1. 棺钉 2. 铜钱 3. 铁环

2. 银器

银钗 1 件。ⅡM36：8，断为四节，钗首花瓣形，钗股双股长棍形，上粗下细。长 15、最宽 0.96 厘米（图四：8）。

鎏金银钗 1 件。ⅡM36：9，断为多节，部分发黑，钗首残缺，钗股双股长方条形。残长 11.1、最宽 1.1 厘米（图四：7）。

3. 铜器

铜镜 1 件。ⅡM36：7，破损，锈蚀严重。四方委角，呈圆角方形，中心小圆钮，宽素缘。边长 16.1、厚 0.4 厘米（图四：6）。

（二）砖室墓

共 22 座。其中单室砖室墓 19 座，双室砖室墓 3 座。

1. 双室砖室墓

3 座（ⅡM4、ⅡM22、ⅡM29）。现以保存较好的ⅡM4、ⅡM29 简要介绍。

ⅡM4 双室砖室墓，开口层位被破坏，残存墓底，西侧打破东汉时期墓葬ⅡM11，并被清代墓葬ⅡM7 所叠压。墓圻平面呈长方形，墓圻长 2.7、宽 2、残深 0.26~0.57 米，墓向 180°（图五）。内填红褐色花土，含较多砖块。双室墓室，呈长方形，长 2.26、宽 1.65、残深 0.42 米。墓室用三种规格砖砌成，东、北、西砖壁平地用长 25、宽 9、厚 5 厘米小条砖竖向平铺 1 层，再用半截长 27、宽 13、厚 3 厘米小方砖侧立斜砌 1 层，似百叶窗，上竖向平铺半截小方砖 2 层，后顺砌内收上弧起券。墓室中间用长 35、宽 16、厚 7 厘米大砖竖向错缝平铺 6 层隔开两室，南侧留有一块大砖空隙作为孔洞相通。南砖壁用小方砖横向平铺 2 层，上部被破坏。棺木及人骨腐朽无存，仅西室出土多枚棺钉及 1 件铁环、7 枚铜钱。介绍如下。

棺钉多枚。ⅡM4：1，铁质，呈蘑菇状，钉头呈椭圆伞形，下部尖锥形，锈蚀严重。残长 11.6、宽 5.6、厚 1.2 厘米（图四：12）。

铜钱 7 枚。均为圆形方孔，部分锈蚀严重。其中可辨钱文有“皇宋通宝”“元祐通宝”“嘉祐元宝”“元丰通宝”各 1 枚。ⅡM4：2-1，嘉祐元宝，篆书。直径 2.3、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14）。ⅡM4：2-2，元祐通宝，篆书。直径 2.3、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15）。

铁环 1 件。ⅡM4：3，铁质，环形，一侧中部残留钉根部，锈蚀严重。最大径长 14.1 厘米（图四：11）。

ⅡM29 双室砖室墓，两墓室平面部分错位，深度不一，存在先后下葬的打破关系，可能为夫妻合葬墓。墓葬西侧被排洪沟工程破坏，墓圻平面呈刀字形，最长 3.65、最宽 2.3、最深 2 米，墓向 2°（图六）。

东室已坍塌，保存较差，用砖及砌法粗糙。平面呈长梯形，北窄南宽，长 2.4、南宽 0.85、北宽 0.5、残高 0.5 米。墓室砌法为：先平地用长 34、宽 16、厚 4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 2 层后，侧立斜砌 1 层，似百叶窗，再错缝顺砌 2 层，后侧立斜砌 1 层，再错缝顺砌 3 层起券，墓顶已塌。单棺靠北放置，残存棺底板，残长 1.5、南宽 0.6、北宽 0.45、厚 0.05 米。人骨腐朽无存。

西室保存完整，平面呈倒扣船形，北窄南宽，墓室长 2.7、南宽 0.9、北宽 0.55、高 1 米。墓室砌法为：先平地用长 32、

宽 16、厚 4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 5 层，后侧立斜砌砖 1 层，后错缝顺砌 4 层后内收起券，南北两头平砖盖顶，中间倒“V”字形顶，墓底横向铺砖。单棺，靠北放置，呈船形，北窄南宽，保存一般，盖板及头挡已塌，棺底板较厚，下有两根平整枕木垫底。棺长 1.9、南宽 0.52、北宽 0.44、深 0.57 米。棺木头挡两侧有泡钉装饰，发现铺首衔环。人骨腐朽无存，头向朝南，葬式不明。棺内出土瓷盒、发钗等女性用品，推测西室墓主为女性。

随葬品共 17 件，其中东室出土 2 件，西室出土 15 件。东室棺外南侧头厢出土瓷罐 1 件，棺内北侧出土瓷钵 1 件。西室棺头挡底板向南突出一截，上放置瓷执壶、瓷碗，棺外南侧头厢放置陶罐、瓷碗，棺内出土铜镜、发钗、瓷盒、铜钱、瓷水盂等随葬品。选择保存较好的器物，按材质介绍如下。

（1）陶瓷器

陶罐 1 件。II M29：1，泥质黑陶。侈口，圆唇，口沿处束颈，溜肩，肩上有双系，均残缺，鼓球腹，最大腹径在腹部偏上，平底微内凹。口径 13.5、底径 10.3、高 23.9 厘米（图七：13）。

瓷碗 1 件。II M29：3，敞口，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弧腹，矮圈足。白胎，施白釉，釉不及底。口径 11、底径 4.4、高 3.7 厘米（图七：1）。

瓷盒 2 件。II M29：6，覆斗形盖，盖上有 3 圈弦纹，子母口，尖圆唇，折肩，折腹斜收，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微内凹。砖红色胎，绿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6.9、腹径 7.3、底径 3.8、高 5.8 厘米（图七：2）。II M29：4，覆钵形盖，子母口，尖圆唇，折肩，折腹斜收，矮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白胎，施白釉，有灰色沁。口径 5.2、腹径 6、底径 3.2、高 5.4 厘米（图七：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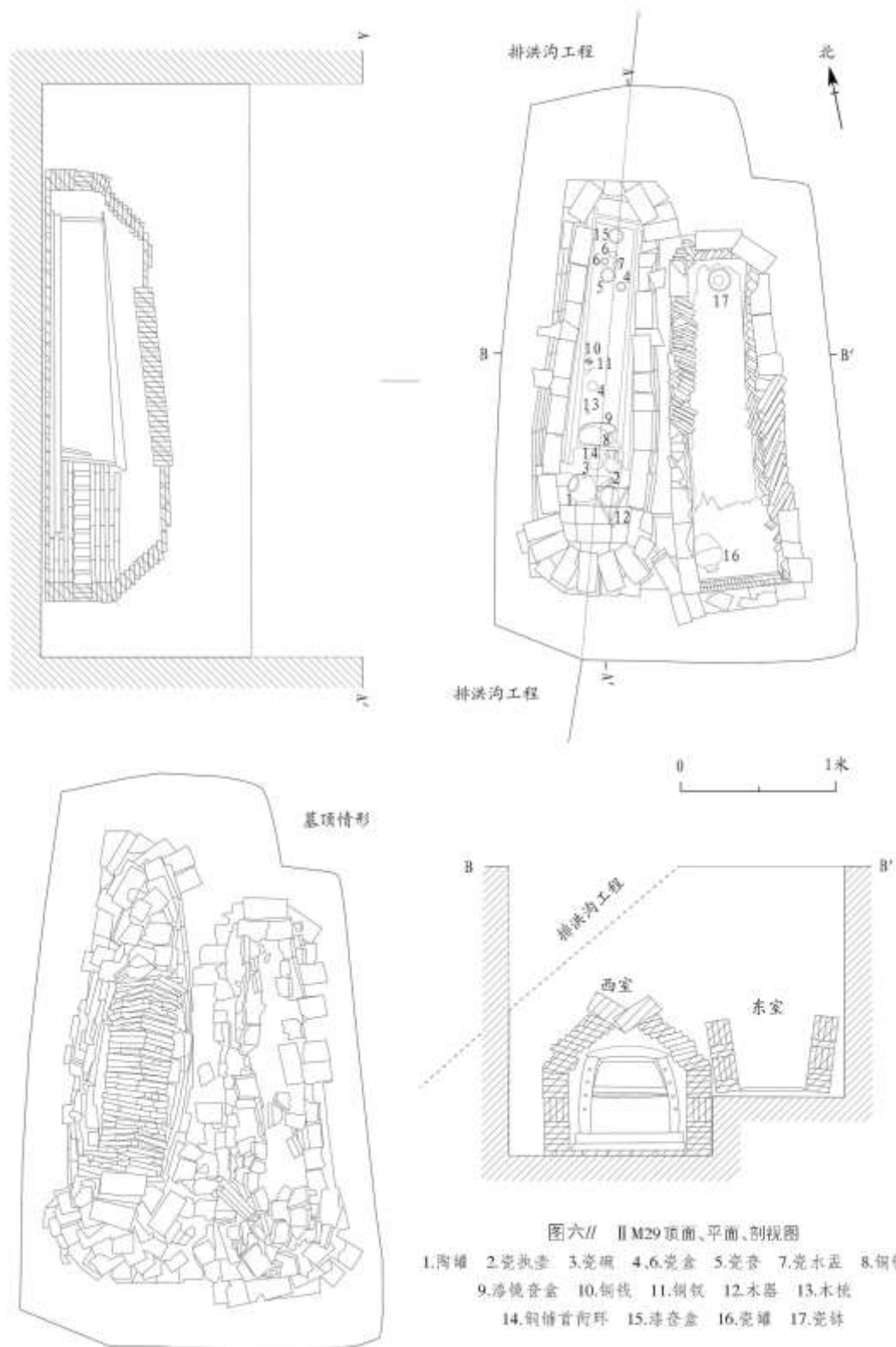
瓷奩 1 件。II M29：5，无盖，子口，尖圆唇，折肩，折腹斜收，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内凹，外底部有一圈 6 块支钉块状痕。青灰胎，施绿釉，釉不及底。口径 9.5、腹径 11.4、底径 5.7、高 5.7 厘米（图七：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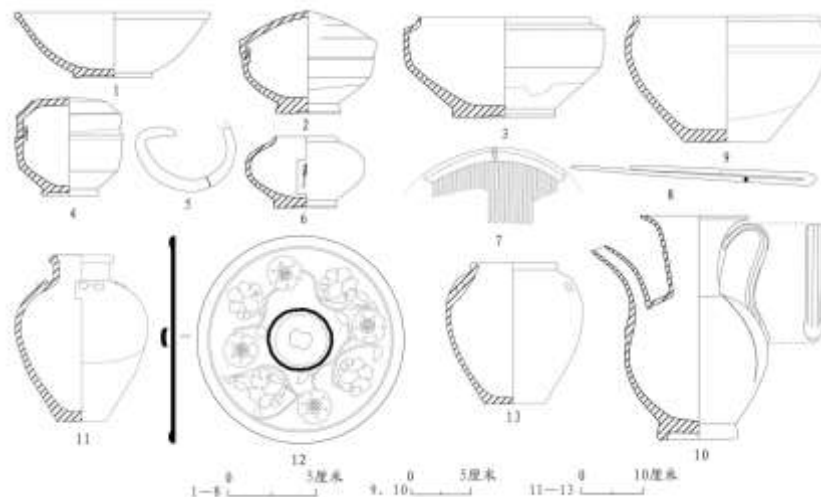
瓷水盂 1 件。II M29：7，灰胎，敛口，尖圆唇，溜肩，瓜棱状鼓腹，5 道平分，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灰胎，施酱釉，部分脱釉，釉不及底。口径 3.4、腹径 6.7、底径 3.5、高 3.9 厘米（图七：6）。

瓷钵 1 件。II M29：17，侈口，圆唇，口沿外束颈，溜肩，鼓腹，最大腹径近肩部，有两圈弦纹，平底内凹。灰胎，外施绿釉，釉不及底。口径 15.7、底径 7.1、高 10.7 厘米（图七：9）。

瓷执壶 1 件。II M29：2，喇叭形口，平沿外撇，尖圆唇，长束颈，瓜棱状鼓腹，矮圈足底。圆管形长流外折，扁釜手上饰 4 道刻划线纹。灰胎，施青釉。口径 9.1、底径 6.4、高 18.8 厘米（图七：10）。

瓷罐 1 件。II M29：16，侈口，平沿，圆方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四系，均残，鼓腹，最大腹径偏上部，平底微内凹。灰胎，外施酱黑釉至腹部。口径 10、腹径 22.8、底径 8.5、高 27.8 厘米（图七：11）。





图七// II M29 出土器物

1. 瓷碗 (II M29 : 3) 2. 瓷盒 (II M29 : 6) 3. 瓷碗 (II M29 : 5) 4. 瓷盒 (II M29 : 4) 5. 铜铺首衔环 (II M29 : 14) 6. 瓷水盂 (II M29 : 7) 7. 木梳 (II M29 : 9) 8. 铜钗 (II M29 : 11) 9. 瓷钵 (II M29 : 17) 10. 瓷执壶 (II M29 : 2) 11. 瓷罐 (II M29 : 16) 12. 铜镜 (II M29 : 8) 13. 陶罐 (II M29 : 1)

(2) 铜器

铜镜 1 件。II M29 : 8, 断为 2 块, 圆形, 球形钮, 钮外一圈弦纹, 对称分布 4 对莲花、牡丹花, 素宽缘。直径 35、厚 0.7 厘米 (图七 : 12)。

铜钱 5 枚。均为圆形方孔, 部分锈蚀破损。其中开元通宝 4 枚, 乾元重宝 1 枚。II M29 : 10-1, 开元通宝, 楷书, 背有月牙痕。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 (图二二 : 11)。II M29 : 10-2, 乾元重宝, 楷书。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 (图二二 : 12)。

铜钗 1 件。II M29 : 11, 表面锈蚀发黑, 钗股下部残缺, 系用一根铜丝对折两股而成, 呈“U”形并列双股。残长 13.8、最宽 0.7 厘米 (图七 : 8)。

铜铺首衔环 1 件。II M29 : 14, 仅残存环, 半椭圆形, 表面部分锈蚀, 可能为棺挡头饰件。残长 5.7、残宽 3.8 厘米 (图七 : 5)。

(3) 漆木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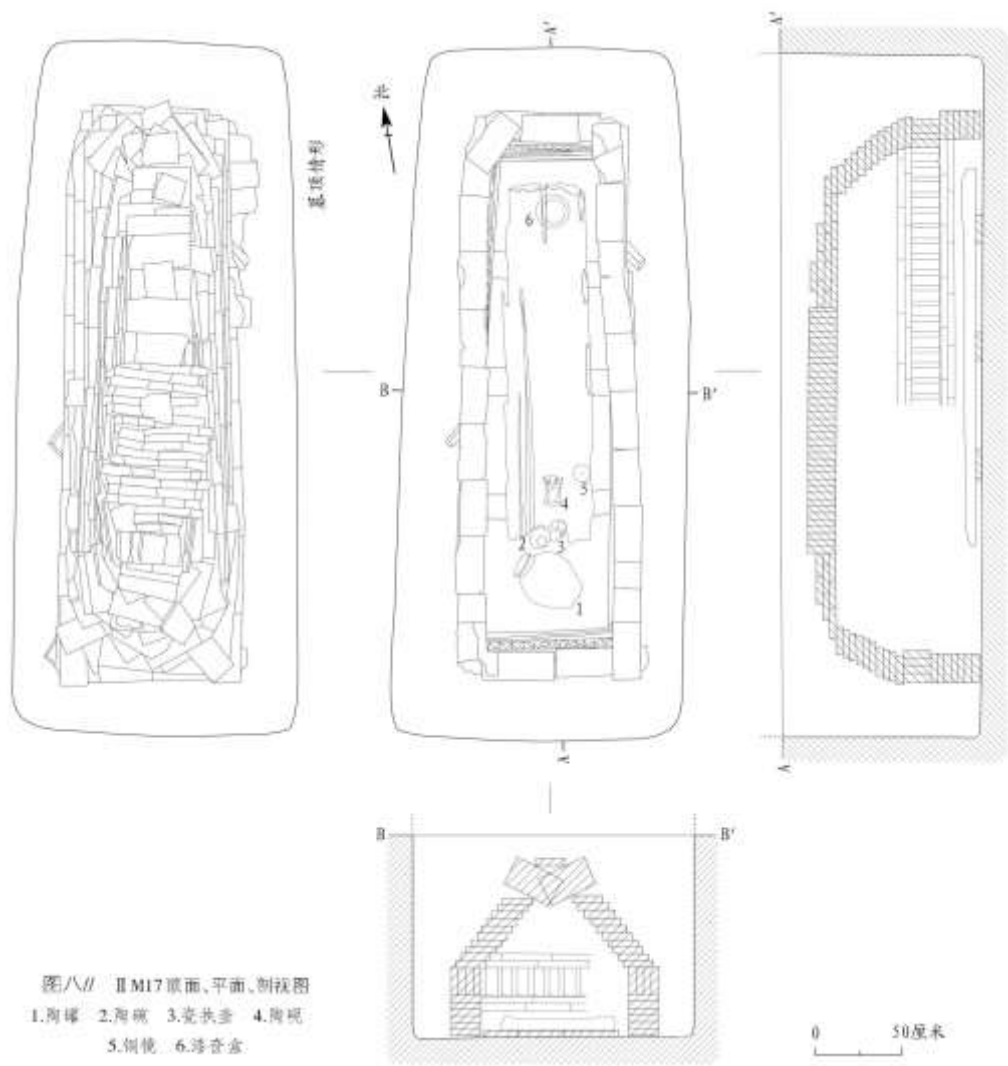
漆木器只在西棺内出土, 漆奁盒、漆镜奁盒各 1 件, 髹黑漆, 保存较差。还在棺头前发现若干件弓形、圆形木器, 可能为棺饰件。

木梳 1 件。II M29 : 9, 残存部分, 木质, 半椭圆形, 梳背截面呈扇形, 下接长条形梳齿。残长 8、最宽 4.28 厘米 (图七 : 7)。

2. 单室砖墓

19 座（ⅡM9、ⅡM14、ⅡM15、ⅡM17、ⅡM18、ⅡM20、ⅡM21、ⅡM24、ⅡM27、ⅡM30、ⅡM32、ⅡM38、ⅡM39、ⅡM48、ⅠM14、ⅠM19、ⅠM20、ⅠM22、ⅠM25）。多数为不带墓道的墓葬，只有ⅡM14、ⅡM21、ⅡM30、ⅠM14 带墓道。墓室形状有船形、长方形、长梯形、半弧长方形，以船形、长方形为主。现以保存较好的ⅡM17、ⅡM18、ⅡM30、ⅡM32 介绍如下。

ⅡM17 长方形砖室墓，开口层位被破坏，墓圻平面略呈长梯形，南宽北窄，墓圻长 4.1、北宽 1.35、南宽 1.7、残深 1.1 米，墓向 5°（图八）。内填红褐色土，土质疏松，纯净无包含物。砖砌墓室，保存完整，墓顶呈覆船形，墓室平面近长方形，长 3.35、北宽 0.85、南宽 1.1、高 1.06 米。墓室砌法为：先平地用长 34、宽 16、厚 4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 5 层，后侧立斜砌砖 1 层，再错缝顺砌砖 2 层，后错缝顺砌叠涩内收 10 层起券，最后南北头尾平砖盖顶，中间使用立砖交叉成“V”字形顶。墓底有三道砖砌横梁，间距 0.53 米。单棺，靠北放置，保存较差，已倒塌。人骨腐朽无存，头向朝南，葬式不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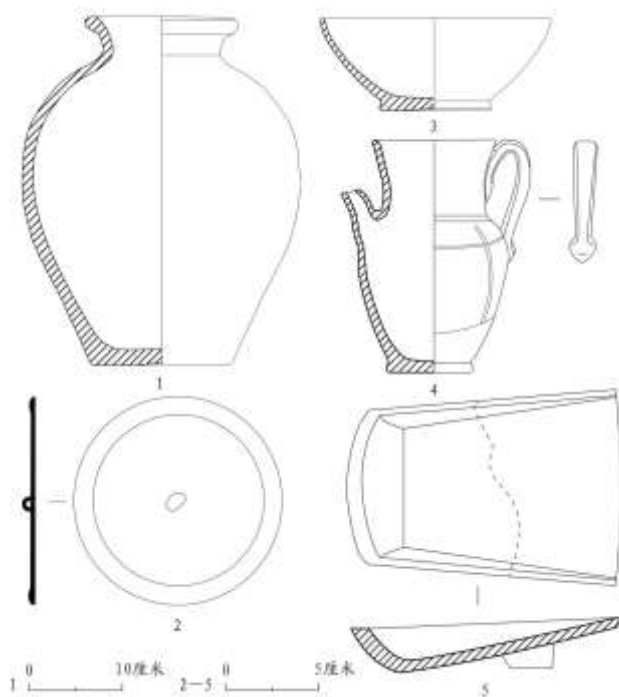


出土随葬品 6 件。墓室棺外南侧头厢出土陶罐、陶碗、瓷执壶，棺内出土铜镜、陶砚、漆奁盒。其中漆奁盒保存较差。按材质分述如下。

（1）陶瓷器

陶罐 1 件。ⅡM17：1，夹砂灰陶。口沿微残，盘口外侈，尖圆唇，卷沿，短束颈，溜肩，球腹，最大腹径在中部，平底微内凹。口径 14.6、腹径 29.3、底径 14.6、高 36.6 厘米（图九：1）。

陶碗 1 件。ⅡM17：2，敞口，圆唇，斜弧腹，假圈足，饼足底。灰粗胎，施黄釉，釉不及底。口径 12、底径 6、高 4.8 厘米（图九：3）。



图九//ⅡM17 出土器物

1. 陶罐（ⅡM17：1）2. 铜镜（ⅡM17：5）3. 陶碗（ⅡM17：2）4. 瓷执壶（ⅡM17：3）5. 陶砚（ⅡM17：4）

陶砚 1 件。ⅡM17：4，泥质黑陶，平面呈箕形，侧呈倒梯形，砚池较深，底部有两小足，砚面残留墨痕，背面草书刻划文字，湮漫不识。长 14.3、宽 10.3、高 2.3 厘米（图九：5）。

瓷执壶 1 件。ⅡM17：3，侈口，尖圆唇，粗束颈，瓜棱状鼓腹，假圈足，平底内凹。圆管形短流，扁盞手上饰两道刻划线纹。灰胎，外施酱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6.3、底径 4.5、高 12.1 厘米（图九：4）。

（2）铜器

铜镜 1 件。ⅡM17：5，圆形，小圆钮，宽素缘。表面锈蚀，纹饰不清。直径 11、厚 0.3 厘米（图九：2）。

ⅡM18 长梯形砖室墓，东侧部分墓圻被排洪沟工程破坏，墓圻平面呈长梯形，长 3.18、南宽 1.91、北宽 1.54、深 1.2 米，墓向 13°（图一〇）。砖砌墓室，保存完整，平面呈长梯形，北窄南宽，墓室长 2.5、南宽 1.16、北宽 0.75、高 0.97 米。墓室砌法为：先是平地用长 28、宽 13、厚 4 厘米的青灰砖并排错缝顺砌 6 层，后微内收，错缝顺砌 12 层，最后南北两头平砖盖顶，中间使用立砖交叉成“V”字形券顶，顶上再顺置 3 块砖。墓室南侧外东西两头有突出的砖垛子，可能用以加固墓室。整体墓室

狭窄且小，东、西两侧向内挤压变形，推测棺木放置后砖砌墓室，采用贴棺起砖砌法，随木棺的弧度逐渐叠涩内收后盖顶。棺木及人骨腐朽无存。

共出土随葬品 10 件。墓室内南侧较宽处出土瓷碗、瓷罐，瓷碗叠摞覆盖在瓷罐上。墓室内北侧较窄处出土瓷钵、瓷执壶。棺内出土瓷水盂、陶盆、铜镜、铜钱。按材质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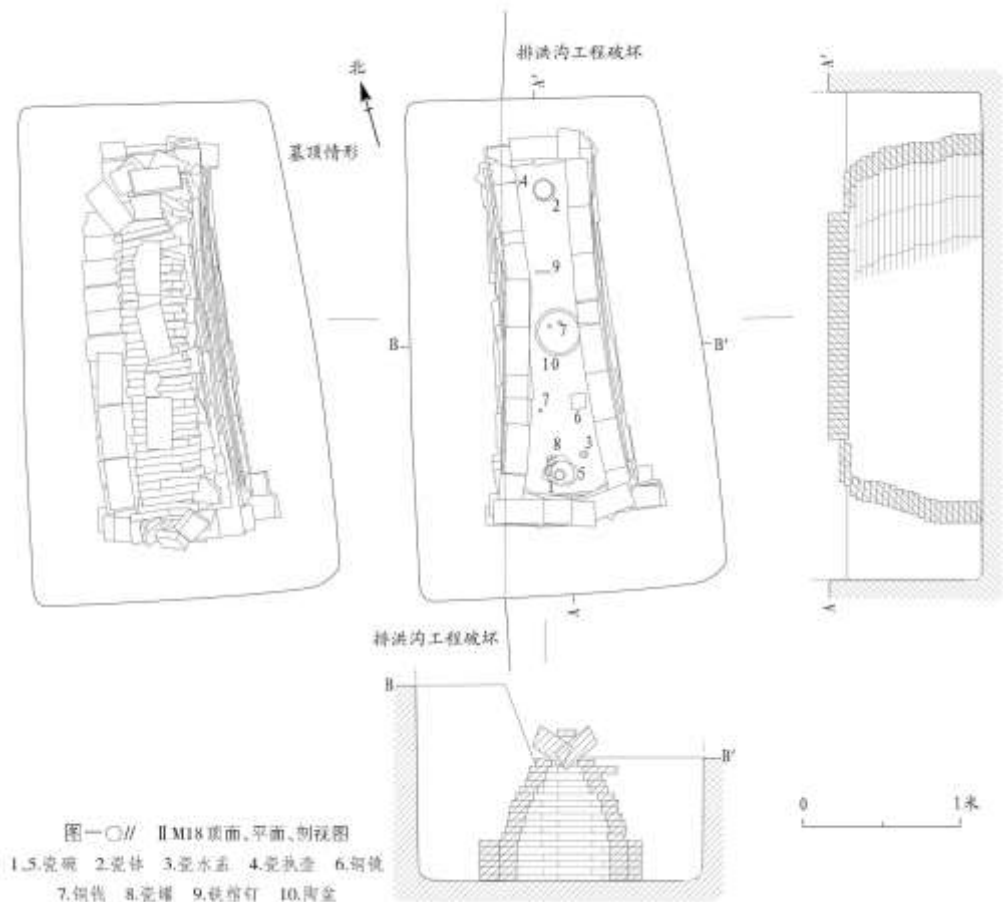
(1) 陶瓷器

陶盆 1 件。II M18：10，夹砂灰陶，侈口，宽卷沿，方唇，弧腹，平底内凹。口径 22、底径 10.4、高 8 厘米（图一一：6）。

瓷碗 2 件。II M18：5，敞口，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弧腹，矮圈足底，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灰白胎，施青白釉，釉不及底。口径 11.2、底径 5、高 3.1 厘米（图一一：1）。II M18：1，敞口，尖圆唇，弧腹，圈足。灰白胎，施青白釉，釉片开裂，釉不及底。口径 13.7、底径 5.4、高 6.2 厘米（图一一：2）。

瓷罐 1 件。II M18：8，侈口，平沿，圆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四系，均残，球腹，矮圈足底。灰胎，外施绿釉，脱釉严重。口径 10.4、底径 7.1、高 15.8 厘米（图一一：3）。

瓷钵 1 件。II M18：2，直口微敛，圆唇，肩部微收有道弦纹，弧腹，假圈足，环底。灰白胎，外施白釉，釉不及底。口径 10.8、腹径 11.4、底径 5、高 8.1 厘米（图一一：4）。



瓷执壶 1 件。II M18：4，盘口，方圆唇，短束颈，溜肩，鼓腹，圈足，肩上有圆管形短流，扁鋈手，双系。灰白胎，施黑釉，釉不及底。口径 4.6、底径 4.8、高 7.4 厘米（图一一：5）。

瓷水盂 1 件。II M18：3，敛口，圆唇，无颈，鼓肩，弧腹，最大腹径近肩部，圈足。白胎，胎体薄，满施白釉。口径 3.1、腹径 4.5、底径 2、高 3.1 厘米（图一一：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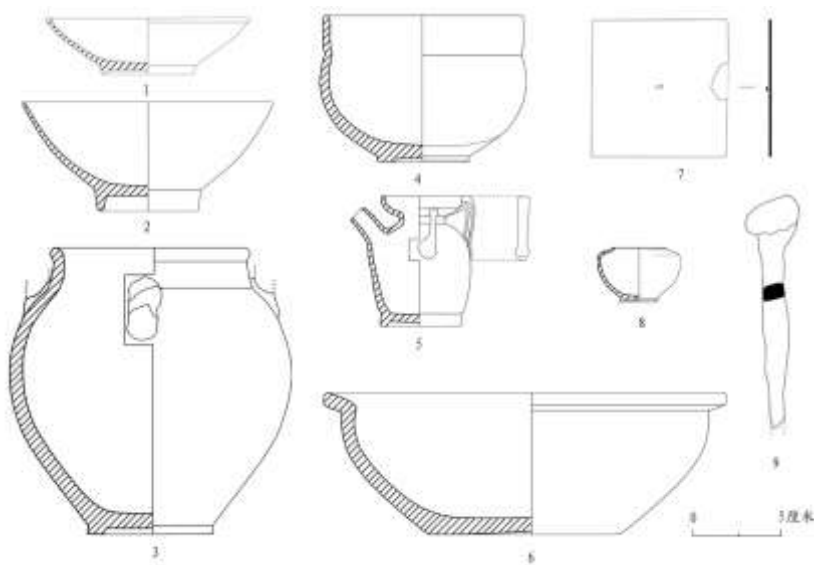
（2）铜铁器

铜镜 1 件。II M18：6，残缺部分，长方形，小桥钮，素面，无缘。部分表面锈蚀。长 7.5、宽 7.1、厚 0.1 厘米（图一一：7）。

铜钱 5 枚。均为圆形方孔，部分锈蚀，可辨钱文的有“开元通宝”“祥符元宝”“元丰通宝”各 1 枚。II M18：7-3，元丰通宝，篆书，表面微锈蚀。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13）。

棺钉多枚。II M18：9，铁质，呈蘑菇状，钉头呈圆帽形，下部尖锥形，锈蚀严重。长 13、最宽 3.3、厚 1.3 厘米（图一一：9）。

II M32 船形砖室墓，平面呈圆角长方形，墓向 171°，墓圻长 6.1、宽 3.5、深 3.5 米（图一二；彩插三：1）。墓圻东侧被北宋时期墓葬 II M33 所打破。墓室平面呈覆船形，保存完整，北窄南宽，最宽处位于南侧中间，墓室长 5.4、最宽 2.2、高 1.4 米。东、西砖壁南侧各设置 1 个壁龛，放置木俑。东、西砖壁与棺之间有砖垛支撑，防止砖壁及顶部坍塌，其建造方法可能是在木棺放入后，再于棺外用砖叠砌墓室。墓室东、西壁的砌法为：先平地用长 36、宽 18、厚 4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砖 3 层，后侧立斜砌砖 1 层，再两顺一丁砌砖 4 层，后错缝顺砌叠涩内收砖 18 层起券，最后南北两头横向单排平砖盖顶，中间立砖交叉成倒“V”字形顶。墓底横置铺砖，但南侧头厢墓底未铺砖。棺木保存较好，单棺，靠北放置，形状呈船形，前高后低，南宽且高、北窄且矮，长 3.1、南宽 0.7、北宽 0.52、高 0.62 米。棺底板较厚，类似须弥座，下有两根竖向的枕木垫底。棺底四周有一圈栏杆装饰，在棺前挡外发现端木桥、望柱等木质构件。棺盖板四角有 4 个方形小凹槽。人骨腐朽严重，葬式不明，头朝南，头部周围发现较多铜发簪、发钗，推测墓主为女性。



图一一//II M18 出土器物

1、2.瓷碗（ⅡM18：5、1）3.瓷罐（ⅡM18：8）4.瓷钵（ⅡM18：2）5.瓷执壶（ⅡM18：4）6.陶盆（ⅡM18：10）7.铜镜（ⅡM18：6）8.瓷水盂（ⅡM18：3）9.铁棺钉（ⅡM18：9）

出土随葬品 32 件。在墓室棺外南侧头厢放置有瓷壶、瓷奩、瓷杯，壁龛内放置木俑，棺内出土铜发簪、铜发钗、瓷盒、铜镜、铜钱、木板、漆奩盒、漆碗、铜钏等。按材质分述如下。

（1）漆木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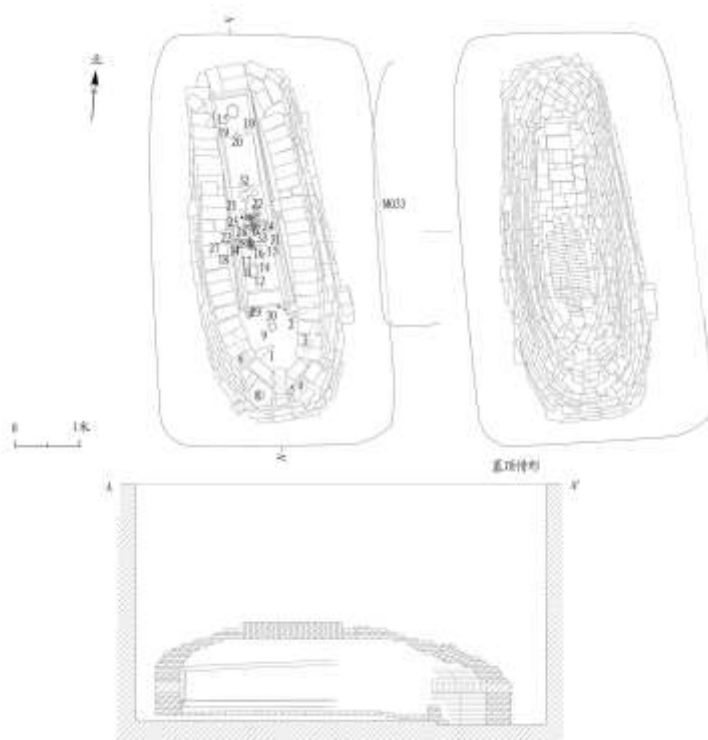
可分为木俑、木板、漆器。其中漆器出土于棺内，保存较差，均髹黑漆，夹纻胎。可辨器形有漆碗、漆钵、漆奩盒、漆镜奩盒各 1 件。

木俑 6 件。扁平圆木雕成人形，雕刻粗糙，无人脸和服饰细部细节，无手无脚，双腿微弯曲分叉站立（彩插三：6）。ⅡM32：1，女俑，高髻，高 46、宽 11.6、厚 4.1 厘米（图一三：1）。ⅡM32：2，男俑，戴幞头，高 45、宽 10、厚 5 厘米（图一三：2）。ⅡM32：3 厘米，性别不明，高 45.4、宽 10、厚 4.1 厘米（图一三：3）。ⅡM32：4，头小，性别不明，高 40.8、宽 8.3、厚 2.9 厘米（图一三：4）。ⅡM32：5，头小，性别不明，高 42.5、宽 8.3、厚 3.3 厘米（图一三：5）。ⅡM32：6，性别不明，高 38.7、宽 9.1、厚 3.3 厘米（图一三：6）。

木板 1 件。ⅡM32：32，位于棺内北侧。长方形木片，上面无文字。可能为木质买地券或木都功版。长 35.6、宽 21.8、厚 2 厘米（图一三：18）。

（2）瓷器

瓷壶 1 件。ⅡM32：7，罐形，侈口，平沿，圆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四系，均残，短流，扳手残，鼓腹，最大腹径偏上部，平底微内凹。青灰胎，施黑釉至腹部。口径 8.5、腹径 23、底径 8.3、高 31.6 厘米（图一三：7；彩插三：3）。



图一二//II M32 顶面、平面、剖视图

1—6. 木俑 7. 瓷壶 8. 瓷杯 9. 瓷奩 10. 瓷盒 11. 铜镜 12. 漆镜奩盒 13. 漆碗 14. 漆钵 15. 漆奩盒 16、17、33、34. 铜簪 18. 银簪 19—22. 铜钏 23. 铜钗头 24. 银镊子耳挖 25. 铜钱 26—28、31. 铜钗 29. 铜泡钉 30. 铜葫芦 32. 木板

瓷杯 1 件。II M32：8，敞口，圆唇，宽折沿，中间折腹，高足，平底。白灰胎，仅口部施黑釉，斑点状，釉下施一层白色化妆土。出土时盖在 II M32：7 瓷壶口部。口径 10、腹径 7.9、底径 5、高 7.9 厘米（图一三：9；彩插三：2）。

瓷奩 1 件。II M32：9，缺盖，子口内敛，尖圆唇，折肩，折腹，矮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奩内底有 3 颗支钉痕。白胎，施白釉，釉不及底。口径 10.2、腹径 11.5、底径 5.5、高 7.7 厘米（图一三：10；彩插三：4）。

瓷盒 1 件。II M32：10，覆钵形盖，子母口，尖圆唇，折肩，折腹，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青灰胎，施绿釉，釉不及底。口径 6.4、腹径 7.3、底径 4.7、高 3.8 厘米（图一三：11；彩插三：5）。

（3）铜器

铜镜 1 件。II M32：11，圆形，表面部分锈蚀，素面，小圆钮，窄素缘。直径 24.1、厚 0.5 厘米（图一三：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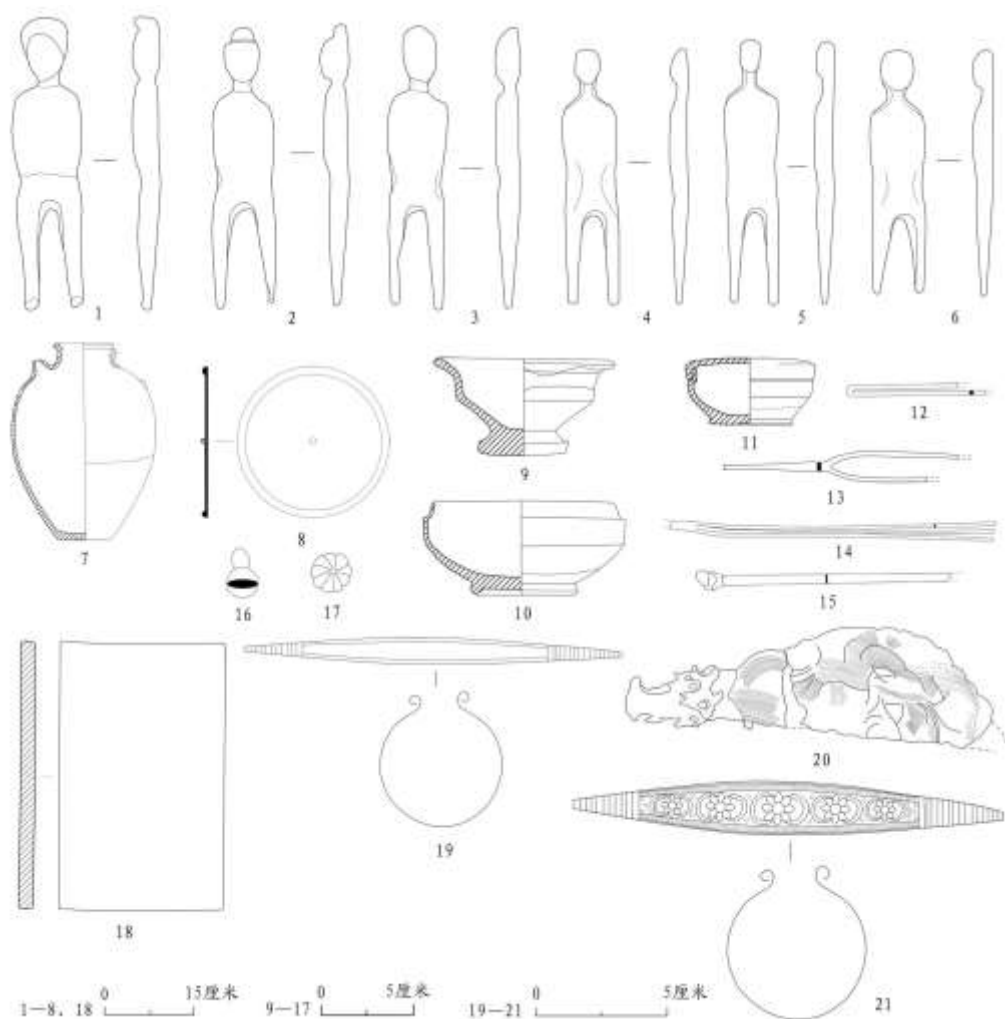
铜泡钉 10 个。II M32：29，球面，9 瓣花朵形，表面部分锈蚀，内侧残留铸造范线，可能为棺挡头饰件。直径 2.3 厘米（图一三：17）。

铜葫芦 2 个。II M32：30，铜质，表面锈蚀，葫芦形，可能为棺饰件。长 2.9、宽 1.7 厘米（图一三：16）。

铜钱 36 枚。均为圆形方孔，出土时散落多处，部分粘结锈蚀。其中开元通宝 27 枚，乾元重宝 9 枚。II M32：25-1，开元通宝，楷书，背有月牙痕。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6）。II M32：25-2，乾元重宝，楷书。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7）。

铜簪 4 件。II M32：16、17、33、34，形制相同。II M32：16，断为多节，表面锈蚀发黑，花骨朵形簪首，扁平长条形簪股。残长 14.4、最宽 1.1 厘米（图一三：15）。

铜钏 2 对 4 件。II M32：19、II M32：20 器型及大小相同，为 1 对。II M32：19，表面锈蚀发黑，呈椭圆形，钏面单股宽柳叶形，两侧有凸棱，钏面上下各鑿打一圈联珠纹，中间鑿打花卉纹，两端尖细部分缠细银丝，并绕出云头环眼。最大径 5.6、展开长 17.3、最宽 2 厘米（图一三：21）。II M32：21、II M32：22 器型及大小相同，为 1 对。II M32：21，表面锈蚀发黑，呈椭圆形，钏面单股窄柳叶形，两侧有凸棱，素面，两端尖细部分缠细银丝，并绕出云头环眼。最大径 4.8、展开长 15、最宽 1 厘米（图一三：19）。



图一三//II M32 出土器物

1—6. 木俑（II M32：1—6）7. 瓷壶（II M32：7）8. 铜镜（II M32：11）9. 瓷杯（II M32：8）10. 瓷奩（II M32：9）11. 瓷盒（II M32：10）12. 铜钗（II M32：26）13. 银镊子耳挖（II M32：24）14. 银笄（II M32：18）15. 铜簪（II M32：16）16. 铜葫芦（II M32：30）17. 铜泡钉（II M32：29）18. 木板（II M32：32）19、21. 铜钗（II M32：21、19）20. 铜钗头（II M32：23）

铜钗头 1 件。II M32：23，黄铜质地，部分发黑，残存钗头，呈云朵形，一侧有蛟鱼张口衔物，钗头表面篆刻线纹，线细如丝，钗身不存。残长 14.7、宽 4.4、厚 0.4 厘米（图一三：20）。

铜钗 4 件。II M32：26—28、31，形制相同。II M32：26，表面锈蚀发黑，钗股下部残缺，系用一根铜丝对折两股而成，呈“U”形并列双股。残长 7.9、宽 0.73 厘米（图一三：12）。

另外，棺内还发现较多残碎铜首饰构件，诸如弹簧、银丝、花叶首部、鱼鸟形动物、剪纸状镂空网格等。

（4）银器

银笄 1 件。II M32：18，笄首残缺，表面锈蚀发黑，三根圆棍形笄身。残长 18.5、最宽 1.1 厘米（图一三：14）。

银镊子耳挖 1 件。ⅡM32：24，银质，部分发黑，耳挖部分残缺，镊子双股。残长 13.2、最宽 1.7 厘米（图一三：13）。

ⅡM30 带墓道船形砖室墓，墓圻平面呈瓶形，墓向 271°，墓圻长 6.6、中部最宽 3.1、残深 1.45 米（图一四）。内填黄花土，土质较致密，在填土内发现集中放置残碎瓷片的现象，以青白釉、白釉瓷片为主，可辨器形有罐、碗、钵、板等。历史上被盗，中间发现一不规则形盗洞。由墓道、墓门、墓室组成。

墓道，位于墓室正中西侧，斜坡状，平面呈圆角长方形，坡度 35°，墓道口大底小，斜直壁内收，开口长 2.4、宽 0.9、最深处 1.45 米。内填浅黄色土，土质较致密，夹杂少量碎砖块。

墓门，位于墓室正中西侧，连接墓道与墓室，用砖封门，封门墙封砖砌法为平地用长 28、宽 13、厚 4 厘米的完整青灰砖顺砌 1 层，上直立半截砖 2 层，后顺砌 1 层，上直立半截砖 1 层，如此凡二，后顺砌 9 层，上有 1 块长条形石梁压顶，外表面加工平整，通体素面，长 1.45、宽 0.54、厚 0.15 米。石梁上近墓道处有 1 排两层碎砖，与封门墙等宽。

墓室，平面呈覆船形，西宽东尖，南北壁圆弧，最宽处位于中部，墓室长 3.6、最宽 2.35、高 1.15 米。墓顶用青灰砖竖向错缝斜砌形成一倒扣的船形，中脊凸起，结构对称规整，砖隙处用碎瓷片嵌缝加固。墓室东、南、北三壁的砌法为先自地面用长 28、宽 13、厚 4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 1 层，然后侧立斜砌 1 层，再错缝顺砌 3 层，后错缝顺砌叠涩内收起券。墓室从正中顶部向下被盗，破坏严重。墓底横向错缝平铺砖，其后部五分之四铺砖两层，前五分之一铺砖 1 层，似可把墓室分为前后两室，前室临近墓门且面积小，后室面积大且铺砖高出前室 1 层。后室放置棺木，单棺，棺木被扰乱破坏，残剩 3 块棺板，人骨腐朽无存。

出土器物可分为填土内出土器和墓室内随葬器物，其中填土内出土可修复器物 22 件，有瓷碗、瓷奁。为与墓室内出土器物相区别，墓葬填土内出土的器物在器物号前加一个“0”表示。介绍如下。

瓷碗 21 件。依口部特征分为四型。

A 型 10 件。侈口。依足部不同分三亚型。

Aa 型 4 件。矮圈足底。弧腹。ⅡM30：07，卷沿，圆唇。黄白胎，白釉泛黄。口径 13.2、底径 7、高 3.1 厘米（图一五：9）。

Ab 型 2 件。饼足底。斜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ⅡM30：010，白釉泛黄，脱釉严重，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口径 15、底径 4.1、高 5.4 厘米（图一五：11）。

Ac 型 4 件。玉璧足底。足跟外沿斜削一圈。ⅡM30：05，圆唇，弧腹。灰白胎，白釉泛黄。口径 9.1、底径 3.2、高 2.8 厘米（图一五：7）。

B 型 1 件。花口。ⅡM30：03，八瓣，微折沿，圆唇，浅弧腹，矮圈足底。灰胎，施青釉。口径 12.3、底径 5.9、高 5.8 厘米（图一五：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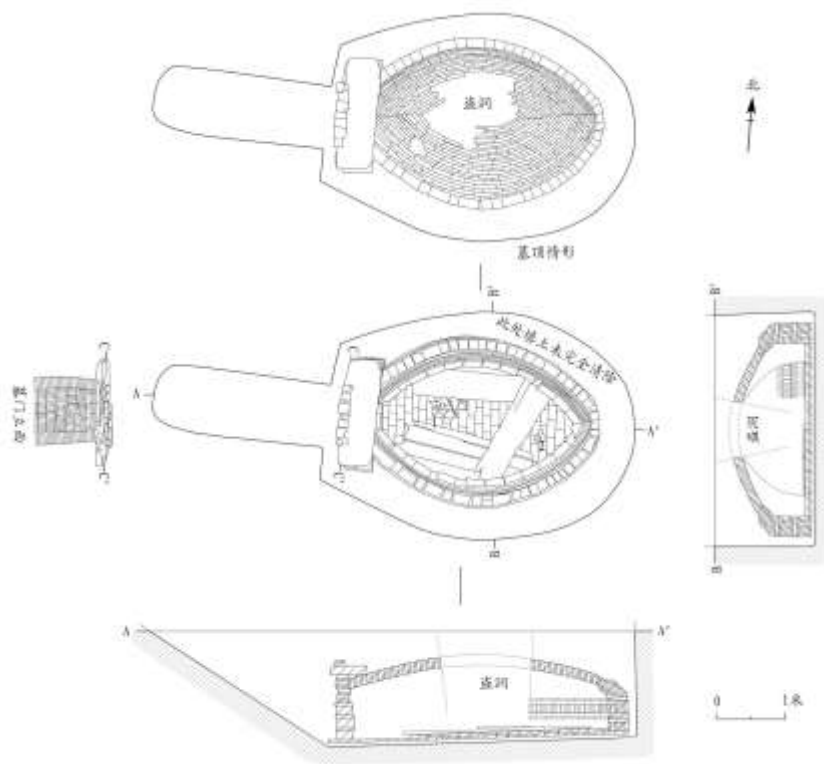
C 型 8 件。敞口。依足部不同分二亚型。

Ca 型 2 件。矮圈足底。ⅡM30：06，尖圆唇，斜腹。白胎，施青白釉。口径 11、底径 4.3、高 2.2 厘米（图一五：10）。

Cb 型 6 件。饼足底。深腹 3 件。ⅡM30：018，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灰胎，外施青白釉至腹部，内里满釉。口径 13.7、

底径 5.4、高 5.8 厘米（图一五：8）。浅腹 3 件。II M30：02，尖圆唇，斜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黄白胎，施青釉。口径 13、底径 6.3、高 4.6 厘米（图一五：5）。

D 型 2 件。敛口。II M30：09，尖圆唇，弧腹，饼足底微内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白胎，白釉泛黄。口径 10、底径 3、高 3.2 厘米（图一五：13）。



图一四//II M30 顶面、平面、剖视图、墓门立面图 1. 瓷壶

瓷瓮 1 件。II M30：08，无盖，子母口，平沿，尖圆唇，折腹，平底微内凹，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灰白胎，施青绿釉。口径 8、底径 4.1、高 3.7 厘米（图一五：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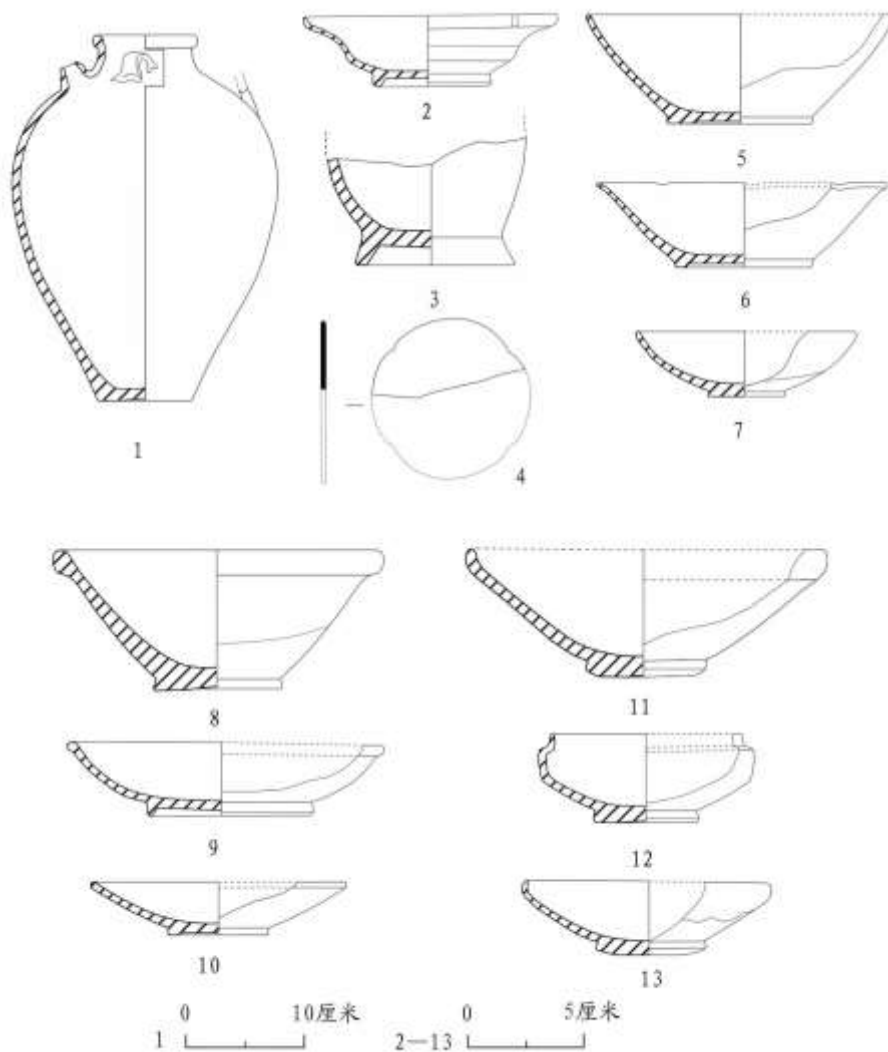
墓室由于被盗，仅出土随葬品 4 件。按材质分述如下。

（1）陶瓷器

陶罐 1 件。II M30：2，泥质灰陶，破损严重，残存部分底及腹片。底径 6.7、残高 6.5 厘米（图一五：3）。

瓷壶 1 件。II M30：1，罐形，侈口，平沿，圆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双系，一系残，短流，扳手残，鼓腹，最大腹径偏上部，平底微内凹。青灰胎，施黑釉至腹部。口径 8、腹径 21.8、底径 7.7、高 30 厘米（图一五：1）。

瓷盏托 1 件。II M30：4，五瓣花口外侈，尖圆唇，折腰，浅腹，矮圈足底，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内底有一圈 6 块芝麻状支钉痕。灰胎，绿釉泛黄，釉薄，底部脱釉。口径 10.6、底径 5、高 3 厘米（图一五：2）。



图一五//II M30 出土器物

1. 瓷壶 (II M30 : 1) 2. 瓷盏托 (II M30 : 4) 3. 陶罐 (II M30 : 2) 4. 铜镜 (II M30 : 3) 5—11、13. 瓷碗 (II M30 : 02、03、05、018、07、06、010、09) 12. 瓷奩 (II M30 : 08)

(2) 铜器

铜镜 1 件。II M30 : 3, 残存部分, 花瓣形, 四瓣, 无缘。最大径 6.7、厚 0.2 厘米 (图一五 : 4)。

(三) 石顶砖室墓

共 8 座。采用砖石混合材料营建墓室, 上为石板盖顶, 下为砖砌墓室。单棺墓和双棺合葬墓均有发现。

1. 石顶砖室双棺墓

1 座。ⅡM31，石顶砖室双棺墓，平面呈圆角长方形，墓向 289°，墓圻长 3.9、宽 2.4、深 1.75 米（图一六）。内填深灰褐色花土，土质疏松，含有少量砖块。砖石混合墓室，平面呈长梯形，东窄西宽，口小底大。墓室顶由 7 块石板组成，大小不等，外侧凹凸不平，内里较平整，中间断裂下陷。下为砖砌墓室，平面呈长梯形，东窄西宽、口小底大，口长 2.9、西宽 1.6、东宽 1.5、高 1 米。墓室砌法为平地用长 26、宽 13、厚 3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 3 层，上侧立斜砌砖 1 层，后错缝横砌叠涩内收起券，最后石板盖顶。墓室内置双棺，并排靠东放置，保存较差，已坍塌变形。人骨腐朽，基本无存，北棺头骨部分漂浮至棺中部。墓底横置错缝平铺砖 1 层。北棺出土有银钗、银梳等女性用品，推测北棺为女性。

共出土随葬品 9 件。北棺内出土“开元通宝”、铜钗、银钗、银梳、瓷钵及“张马家造”铭文铜镜；南棺出土“开元通宝”“乾元重宝”铜钱及“千秋万岁”铭文铜镜。按材质分述如下。

（1）瓷器

瓷钵件，敛口，卷沿，尖唇，弧腹，腹上部有两圈弦纹，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微凹。灰胎，外施绿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16、底径 6.5、高 7.4 厘米（图一七：4）。

（2）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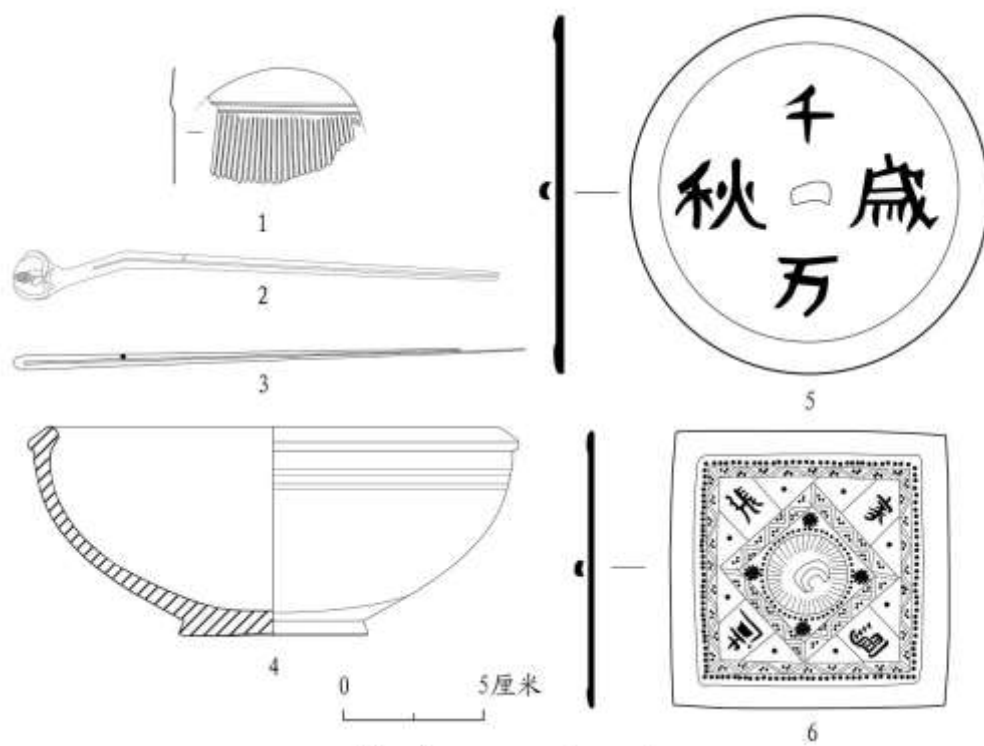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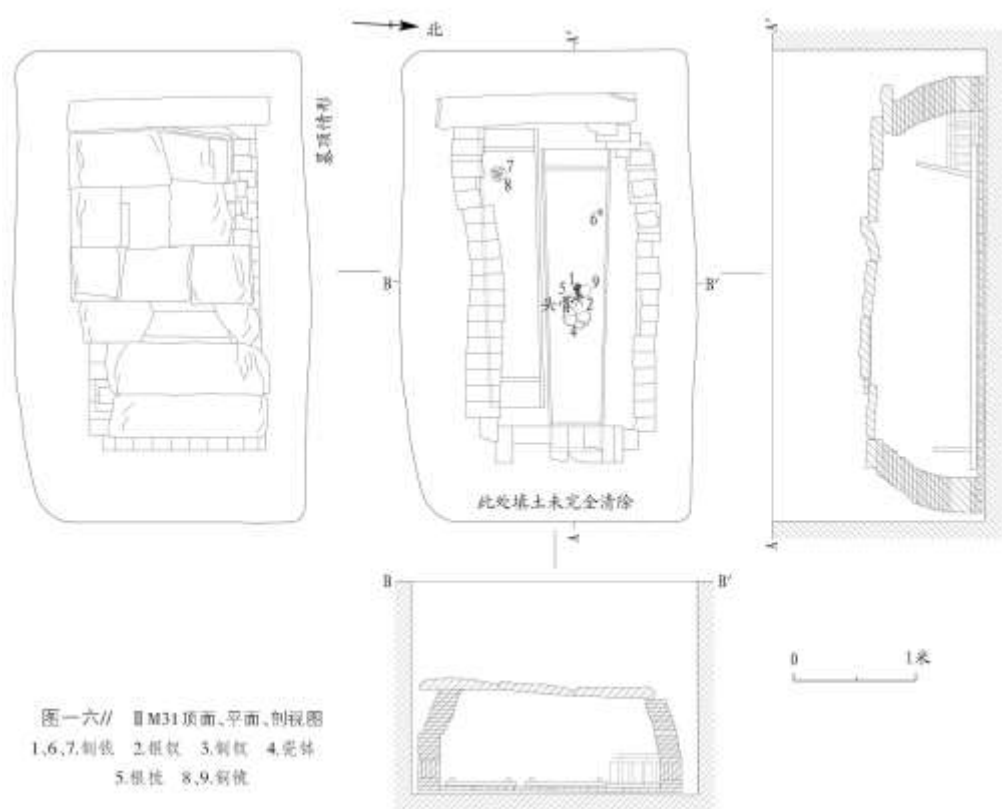
银钗 1 件。ⅡM31：2，断为 2 节，扑翅蝴蝶形钗首，下接扁平钗股，至弯折处变为双股圆棍形。长 17.2、最宽 1.7 厘米（图一七：2）。

银梳 1 件。ⅡM31：5，残缺严重，梳背近半椭圆形，扁平梳齿。表面锈蚀发黑，纹饰不清。残长 5.3、最宽 5 厘米（图一七：1）。

（3）铜器

铜钗 1 件。ⅡM31：3，断为多节，表面锈蚀发黑，钗股下部残缺，系用一根银丝对折两股而成，呈“U”形并列双股。残长 18.2、最宽 0.5 厘米（图一七：3）。

铜镜 2 枚。ⅡM31：8，圆形，圆钮，钮周围分布有 4 字，按逆时针释读为“千秋万岁”铭文，素缘。直径 12.7、厚 0.5 厘米（图一七：5）。ⅡM31：9，近正方形，桥钮，纹饰繁复。以钮为中心，最内有 1 圈射线，外 1 大圆圈，再 1 圈小圆珠，四角各有 1 朵小花，外 1 双线方框，方框内有连续的双线三角和三个一组小圆珠组合纹，方框四边正中外分布有四框，框内各有 1 字，按上下左右顺序释读为“张马家造”铭文，空白处分布有 8 个大圆珠乳钉，外接一双线方框，方框内有连续的双线三角和三个一组小圆珠组合纹，与内方框交错呈 60° 角，最外缘 1 圈连续紧密的小圆珠，素宽缘。边长 10、厚 0.2 厘米（图一七：6）。



图一七// II M31 出土器物

1. 银梳（ⅡM31：5）2. 银钗（ⅡM31：2）3. 铜钗（ⅡM31：3）4. 瓷钵（ⅡM31：4）5、6. 铜镜（ⅡM31：8、9）

铜钱 38 枚。均为圆形方孔，部分锈蚀。其中开元通宝 28 枚，乾元重宝 10 枚。ⅡM31：1-1，开元通宝，楷书，光背，北棺出土。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8）。ⅡM31：7-2，乾元重宝，楷书，出土时位于南棺ⅡM31：8 铜镜上。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9）。

2. 石顶砖室单棺墓

7 座（ⅡM5、ⅡM6、ⅡM33、ⅡM41、ⅠM21、ⅠM23、ⅠM26）。现对保存较好的ⅡM41、ⅠM21 简要介绍。

ⅡM41 石顶砖室单棺墓，东侧打破五代时期墓葬ⅡM38、西侧打破东汉时期墓葬ⅡM2，墓圻平面呈长梯形，北窄南宽，长 3.75、南宽 1.41、北宽 1.33、深 1.66 米，墓向 183°（图一八）。内填红褐色土，土质疏松，较纯净。砖石混合墓室，平面呈长梯形，北窄南宽，长 3.05、北宽 1.03、南宽 1.56，深 1.06 米。墓顶由 4 块大石板组成，大小不等，内外面都较平整，部分石板外侧有小凹槽，石板之间缝隙用砖掩盖。下为砖砌墓室，平面呈长梯形，北窄南宽。墓室壁用碎乱砖砌成，夹杂少量碎石块。其砌法为先平地用长 27.5、宽 11、厚 4 厘米的大薄砖错缝顺砌 3 层，后用碎石 1 层，再用大薄砖错缝顺砌 7 层，后用长 28、宽 9、厚 5 厘米的小条砖丁砌 1 层，再顺砌 2 层，最后石板盖顶。棺木腐朽，可见朽痕靠北放置，人骨腐朽无存。

出土随葬品 10 件。在墓室南侧出土瓷罐、瓷碗、瓷碗，棺内出土瓷盒、铜镜、瓷碟及铜钱多枚。按材质分述如下。

（1）瓷器

罐 1 件。ⅡM41：1，侈口，平沿，圆方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四系，均残缺，下刻 1 圈波浪纹，鼓腹，最大腹径在腹部偏上，平底微内凹。黄白胎，施黄釉，部分脱釉。口径 11、腹径 20、底径 8、高 24.3 厘米（图一九：1）。

碗 4 件。ⅡM41：2，敞口，微折沿，圆唇，深弧腹，高圈足底。白胎，满施青白釉。口径 13.2、底径 4.2、高 6.1 厘米（图一九：2）。ⅡM41：3，侈口，折沿，圆唇，深弧腹，高圈足底。灰白胎，满施青釉，微泛黄。口径 12.7、底径 5.2、高 5.7 厘米（图一九：3）。ⅡM41：4，敞口，折沿，圆唇，深弧腹，高圈足底。白胎，满施青白釉。口径 9.5、底径 3.6、高 4.2 厘米（图一九：4）。ⅡM41：5，侈口，卷沿，圆唇，深弧腹，高圈足底。白胎，满施青白釉。口径 9、底径 3.2、高 4 厘米（图一九：5）。

碟 1 件。ⅡM41：8，花口，六瓣，折沿，尖唇，浅弧腹，假圈足，平底微内凹。白胎，胎体薄，满施白釉。口径 8.2、底径 3.1、高 2.2 厘米（图一九：6）。

盒 1 件。ⅡM41：9，呈苹果形，覆钵形盖，盖顶有瓜蒂钮，子母口，尖圆唇，球腹，平底内凹。盖上刻有六瓣果叶纹。灰胎，满施绿釉。口径 6.2、腹径 7、底径 3.7、高 7.3 厘米（图一九：7）。

（2）铜铁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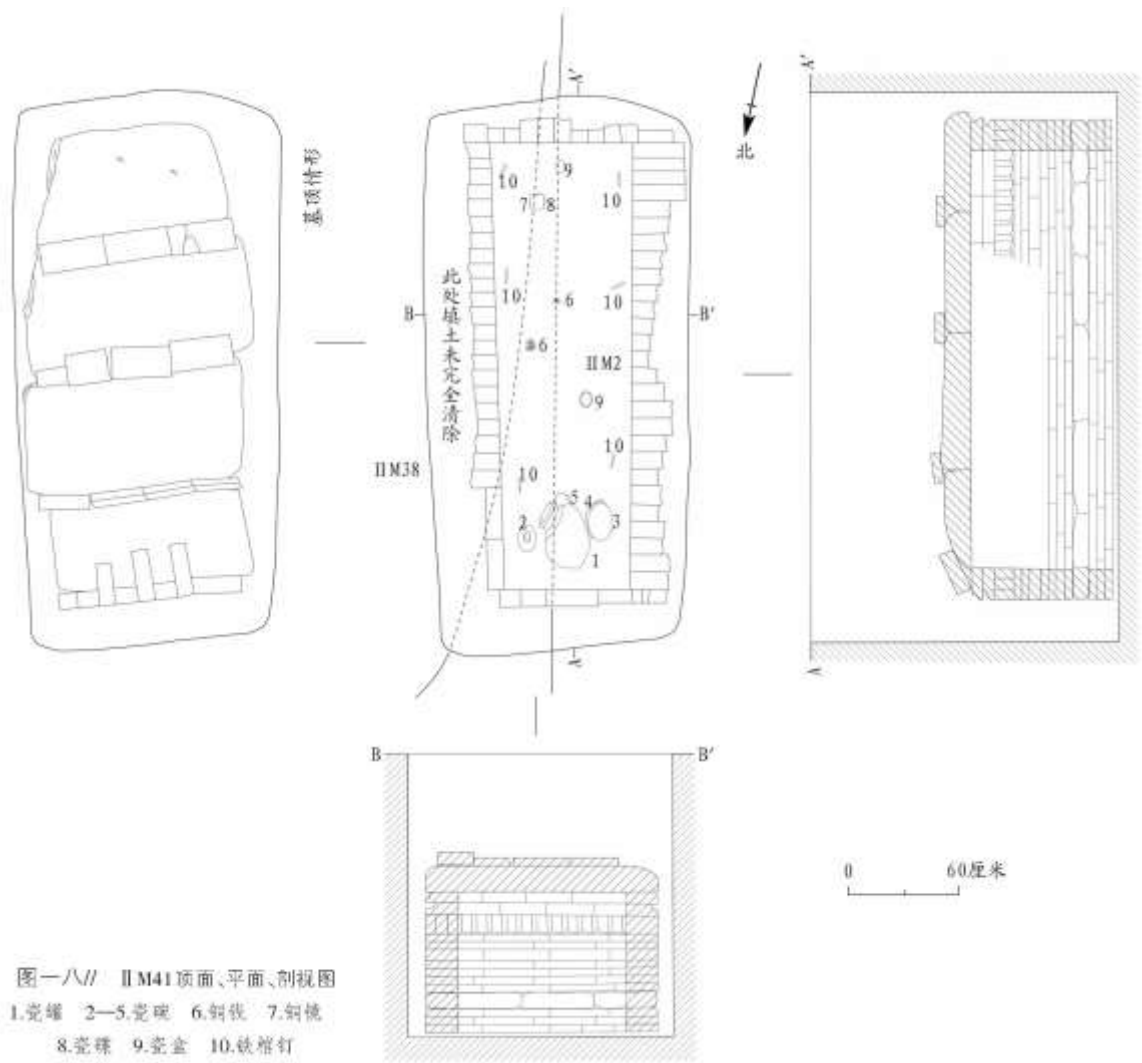
铜钱 45 枚。均为圆形方孔，部分锈蚀粘结，其中 21 件能识别钱文。有开元通宝 1 枚、咸平元宝 2 枚、景德元宝 1 枚、祥符元宝 4 枚、天禧通宝 1 枚、天圣元宝 1 枚、皇宋通宝 2 枚、熙宁重宝 4 枚、元丰通宝 3 枚、元祐通宝 2 枚。ⅡM41：6-1，天禧通宝，楷书。直径 2.3、穿宽 0.6 厘米（图二二：1）。ⅡM41：6-2，熙宁重宝，楷书。直径 2.6、穿宽 0.8 厘米（图二二：2）。ⅡM41：6-3，景德元宝，楷书。直径 2.3、穿宽 0.6 厘米（图二二：3）。ⅡM41：6-4，天圣元宝，楷书。直径 2.3、穿宽 0.6 厘米（图二二：4）。ⅡM41：6-5，元丰通宝，篆书。直径 2.5、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5）。

铜镜 1 件。ⅡM41：7，正方形，桥钮，外 1 圈花瓣纹，再 1 圈连珠纹，外遍饰四叶草纹，素窄缘。部分表面锈蚀。边长 10、厚 0.2 厘米（图一九：9）。

棺钉多枚。ⅡM41：10，铁质，呈蘑菇状，钉头呈圆帽形，下部尖锥形，锈蚀严重。残长 8、宽 3.5、厚 0.8 厘米（图一九：8）。

ⅡM21 石顶砖室单棺墓，墓圪平面呈长梯形，北窄南宽，墓圪长 3.02、北宽 1.1、南宽 1.3、深 1.1 米，墓向 351°（图二〇；彩插四：1、2）。内填黄灰色土，土质疏松，纯净无包含物。砖石混合墓室，平面呈长方形，墓顶由 6 块石板组成，大小不等，外侧凹凸不平，内面较平整，中间断裂下陷。下为砖砌墓室，平面呈半弧长方形，西北窄且平整，东南宽且圆弧，墓室长 2.6、北宽 0.78、南宽 0.94，高 0.58 米。墓室砌法为先自地面用长 28、宽 13、厚 4 厘米的青灰砖错缝顺砌砖 2 层，后侧立斜砌砖 1 层，上顺砌砖 1 层，再侧立斜砌砖 1 层，上顺砌砖 2 层，最后石板盖顶。石板之间缝隙用砖覆盖，砖砌墓室向东倾斜变形，基底未铺砖。棺木及人骨腐朽严重，头骨朝南，从棺痕判断，棺木靠北放置，随葬有银簪、银钗、修容刀等女性用品，推断墓主为女性。

出土随葬品 19 件。在墓室棺外南侧头厢出土有瓷壶、瓷碗、瓷奁、瓷钵等随葬品，棺内南侧出土铜镜，头骨周围有银簪、银钗、修容刀、磨刀石等物。棺内北侧出土陶盆、棺内中部发现铜钱，另有棺钉散落多处。按材质分述如下。



图一八// ⅡM41 顶面、平面、剖视图
1.瓷罐 2—5.瓷碗 6.铜钱 7.铜镜
8.瓷碟 9.瓷奁 10.铁棺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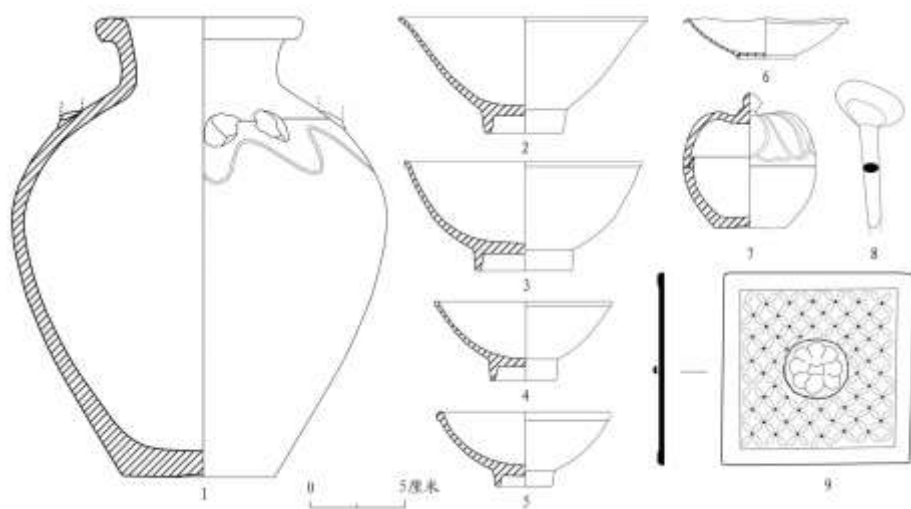
(1) 陶瓷器

陶盆 1 件。I M21：2，泥质黑陶，圆唇，卷沿，弧腹，平底微内凹。口径 25.7、底径 14.1、高 8.2 厘米（图二一：1）。

瓷壶 1 件。I M21：1，口沿微残，罐形，侈口，平沿，圆唇，短束颈，溜肩，肩上有双系，一系残，短流，扳手残，鼓腹，最大腹径偏上部，平底微内凹。青灰胎，外施酱釉至腹部。口径 10、腹径 25.8、底径 9.1、高 35 厘米（图二一：2）。

瓷碗 5 件。I M21：12，敞口，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弧腹，矮圈足，碗内底有 1 圈支钉痕。青灰胎，绿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14.2、底径 4.7、高 4.2 厘米（图二一：3）。I M21：13，似斗笠形，直口，圆唇，折颈，斜直腹，环底内凹，碗外底有 1 圈支钉痕。灰胎，施绿釉。口径 10.2、底径 3.4、高 4.6 厘米（图二一：4）。I M21：14，敞口，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弧腹，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内凹。灰黄胎，白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10.5、底径 4.7、高 3.4 厘米（图二一：5；彩插四：3）。I M21：15，敞口，圆唇，弧腹，矮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灰黄胎，白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10.7、底径 4.7、高 3.2 厘米（图二一：6）。I M21：17，侈口，圆唇，口沿外有 1 道凸棱，弧腹，假圈足，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内凹，底部墨书“马”字。灰黄胎，白釉泛黄，釉不及底。口径 9.7、底径 4.3、高 3.3 厘米（图二一：17）。

瓷奩 1 件。I M21：16，覆钵形盖，盖上下外有 1 圈弦纹，内有旋涡纹，似阿拉伯数字“6”，子母口内敛，尖圆唇，折肩，鼓弧腹，腹部有 4 圈弦纹，假圈足底，足跟外沿斜削一圈，平底微内凹，外底部有 4 块支钉痕。灰胎，青釉，脱釉严重，釉不及底，釉下施 1 层灰色化妆土。口径 8.4、腹径 9.7、底径 5.2、高 6.9 厘米（图二一：7；彩插四：4）。



图一九//IM41 出土器物

1. 瓷罐（II M41：1）2—5. 瓷碗（II M41：2—5）6. 瓷碟（II M41：6）7. 瓷盒（II M41：9）8. 铁棺钉（II M41：10）9. 铜镜（II M41：7）

(2) 银器

银钗 4 件。I M21：3、5、6，3 件造型相近。系用 1 根粗银丝对折两股而成，呈“U”形并列双股，通体素面，表面部分氧化发黑。I M21：3，近尾处弯曲变形。长 19.4、最宽 2.6 厘米（图二一：8）。I M21：5，近尾处残损。残长 9.7、最宽 0.8 厘米（图二一：11）。I M21：6，仅残存一股。残长 12.1、残宽 0.4 厘米（图二一：12）。M21：7，断为多节，残存部分，表面锈蚀

发黑，花形钗首，长扁条形钗股。长 12.6、最宽 1.8 厘米（图二一：13）。

银簪 1 件。I M21：4，呈柳叶形，云头，双股，全身两侧都篆刻繁复纹饰。两侧纹饰基本相同，使用珍珠纹做地，簪股遍布弯曲线纹、流苏、细密毛绒组合纹饰。一侧簪首有 3 朵莲花，一朵盛开，两朵含苞待放，而另一侧簪首则为 1 朵盛开的牡丹花。由簪首的扁形到簪股尾部变为圆棍形。长 11.5、宽 3.2、厚 0.2 厘米（图二一：18；彩插四：6）。

鎏金银梳 1 件。I M21：8，残缺严重，表面部分锈蚀发黑，近半椭圆形，长条扁平形梳齿，梳背上主纹大菊花纹，外 1 圈连珠纹，再外 1 圈小菊花纹，最外 1 圈连珠纹，窄缘。残长 4.4、残宽 3.5 厘米（图二一：15）。

（3）铜铁器

铜钱 2 枚。均为圆形方孔开元通宝。I M21：9-1，开元通宝，楷书，背面有一“梓”字。直径 2.4、穿宽 0.7 厘米（图二二：10）。

铜镜 1 件。I M21：18，圆形，部分有水锈痕，小桥钮，钮上方有一“官”字铭文，钮右侧有“都省铜坊”四字，钮左侧有“匠人谢昭”四字。铭文有力，字体清秀。素宽缘。直径 16.4、厚 0.4 厘米（图二一：9；彩插四：5）。

修容刀 1 件。I M21：10，铜质，表面微锈蚀，柳叶形，头大身窄，头部中穿一圆孔，单边弧刀，通体较薄。长 9.8、最宽 1.8 厘米（图二一：14）。

棺钉多枚。I M21：19，铁质，钉头呈握拳形，钉身柱状，锈蚀残损严重。残长 8.1、宽 2.3 厘米（图二一：16）。

（4）石器

磨刀石 1 件。I M21：11，石质，钙化酥碎，长方体，四面光滑，有磨痕，与 I M21：10 修容刀放置在一起出土。长 9.4、宽 1.3、厚 1.3 厘米（图二一：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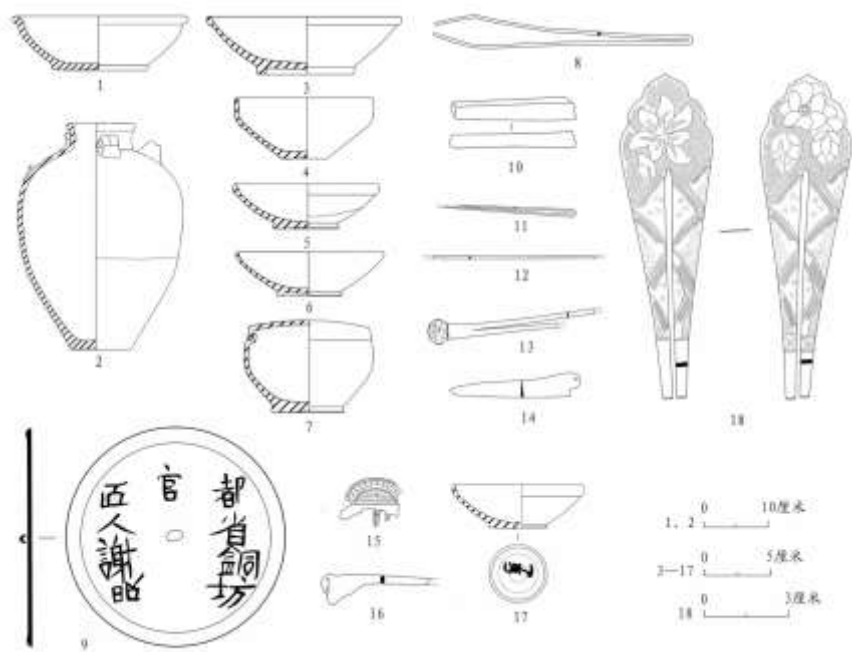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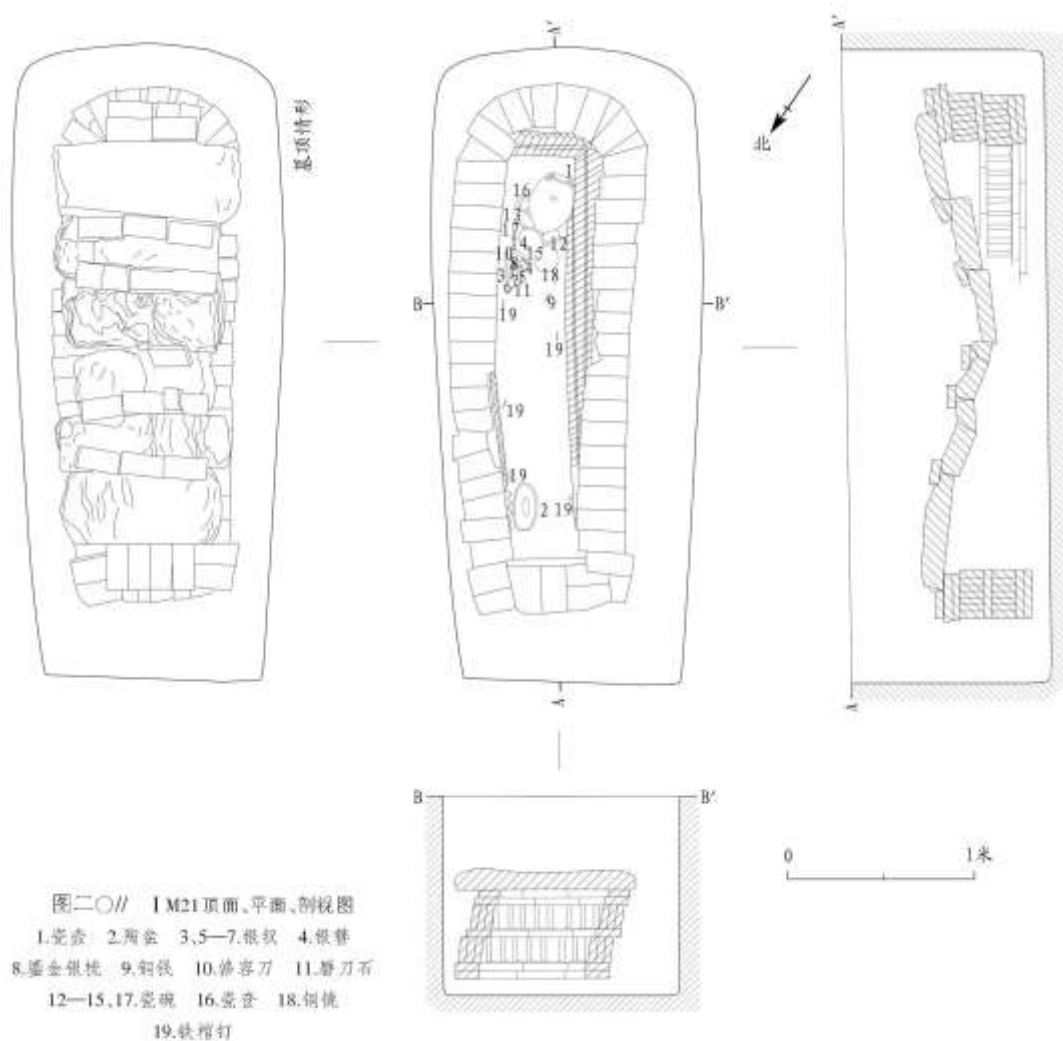
三、结语

（一）墓葬年代

此次张庄墓地发掘的 31 座五代至宋墓葬中均未发现确切的纪年遗物，只能根据墓葬形制及随葬器物特征来初步推断其年代。

II M17 是一座墓室平面呈长梯形，墓室顶呈覆船形的砖室墓，墓室保存完整。一棺一头厢的墓葬形制与海州刘顶五代墓^[1]相同。出土的黄釉陶碗 II M17：2 与江苏灌云罗祖庙五代墓 M15：2^[2]相同。出土陶砚 II M17：4 与江苏扬州秋实路 M5 五代墓出土陶箕形砚（M5：11）相同^[3]。因此推测 II M17 应为五代时期墓葬。

II M29 是一座夫妻合葬砖室双室墓，其中东室保存较差，西室墓室保存完好，平面呈船形，单室，结构简单，不见排水沟壁龛等附属设施，符合五代船形砖室墓的特征。出土铜钱为开元通宝、乾元重宝，可以确定墓葬时代的上限为晚唐时期。西室墓室形制与灌云罗祖庙五代墓 M15^[4]相同。出土瓷盒 II M29：4 和江苏扬州南唐田氏纪年墓^[5]出土的瓷盒 M1：4 相同。出土瓷执壶 II M29：2 与江苏连云港 1982 年海州大成砖厂出土瓷执壶 M1：1^[6]及海州刘顶五代墓^[7]出土瓷执壶釉色、器型相同。另外 II M29 西室的棺木结构与武汉阅马场杨吴乾贞二年五代墓^[8]相同。因此将 II M29 的墓葬年代定为五代时期。



图二一// I M21 出土器物

1. 陶盆 (I M21: 2) 2. 瓷壶 (I M21: 1) 3—6、17. 瓷碗 (I M21: 12—15、17) 7. 瓷奩 (I M21: 16) 8、11—13. 银钗 (I M21: 3、5—7) 9. 铜镜 (I M21: 18) 10. 磨刀石 (I M21: 11) 14. 修容刀 (I M21: 10) 15. 鎏金银梳 (I M21: 8) 16. 铁棺钉 (I M21: 19) 18. 银簪 (I M21: 4)

II M30 墓室平面呈倒扣的船形, 是典型的船形砖室墓。据傅亦民的研究, 长江下游地区船形砖室墓始见于吴末晋初, 一直延续到北宋晚期消失, 可分为四期。其中鼎盛期为晚唐五代时期, 最迟在五代时期还分前后两室, 有类似棺床的附属设施^[9]。而 II M30 墓室, 高度不一, 可分为前后两室, 前室狭小较低, 后室宽敞高出, 后室放置棺木, 符合五代时期船形砖室墓的特征。另外由于被盗严重, 墓室内出土器物较少, 但墓室内出土随葬的瓷盏托与浙江临安五代康陵出土瓷盏托^[10]相似。出土瓷壶 II M30: 1 与同期发现的五代墓 II M32 出土瓷壶 II M32: 7 釉色及形制相同。在填土中出土的瓷碗, 有晚唐五代风格, 器壁较厚, 多施半釉, 较为粗糙, 以饼状足、玉璧底为主, 多数碗内底部残留一圈仰烧支钉或托珠痕。因此推测 II M30 墓葬时代为五代时期。

II M31 是一座石顶砖室夫妻合葬墓, 上石板盖顶, 下砖砌墓室。出土的铜钱为开元通宝、乾元重宝, 可以确定墓葬时代上限为晚唐时期。而出土的“千秋万岁”铭文铜镜是典型的五代时期铜镜, 与海州杨吴大和五年五代墓^[11]出土铜镜及扬州杨吴李斌墓^[12]出土铜镜 M18: 11 相同。出土的瓷钵 II M31: 4 与江苏仪征都市枫林墓群五代墓 M22^[13]出土瓷钵 M22: 4 相同。因此将 II M31 墓葬时代定为五代时期。

II M32 是一座船形砖室墓, 东侧被北宋时期墓葬 II M33 打破, 说明其墓葬年代不晚于北宋时期。II M32 保存完整, 墓室规模较大, 单室, 棺外有头厢, 东西壁各有一个壁龛, 放置木俑, 木俑制作粗糙, 人物偏胖腴, 发饰及冠饰造型有晚唐五代风格。该墓墓葬形制及结构与海州杨吴大和五年五代墓^[14]相同。棺木的结构特征与扬州地区秋实路 M5 五代墓^[15]、谢脁军五代墓^[16]、南唐田氏纪年墓^[17]发现的五代时期棺木相似。同时 II M32 出土的钗、簪等首饰, 有晚唐五代流行的首部镂空剪纸式工艺特征^[18], 与南唐田氏纪年墓^[19]出土的鎏金铜步摇、银钗等首饰造型和工艺相同。出土铜钏 II M32: 19 与 1982 年海州大成砖厂出土银钏 M1: 11^[20]相同。出土瓷奩 II M32: 9 与海州杨吴大和五年五代墓^[21]出土瓷奩相同。另外, 根据出土铜钱为开元通宝、乾元重宝, 可以确定墓葬时代的上限为唐代晚期。因此推测 II M32 墓葬年代为五代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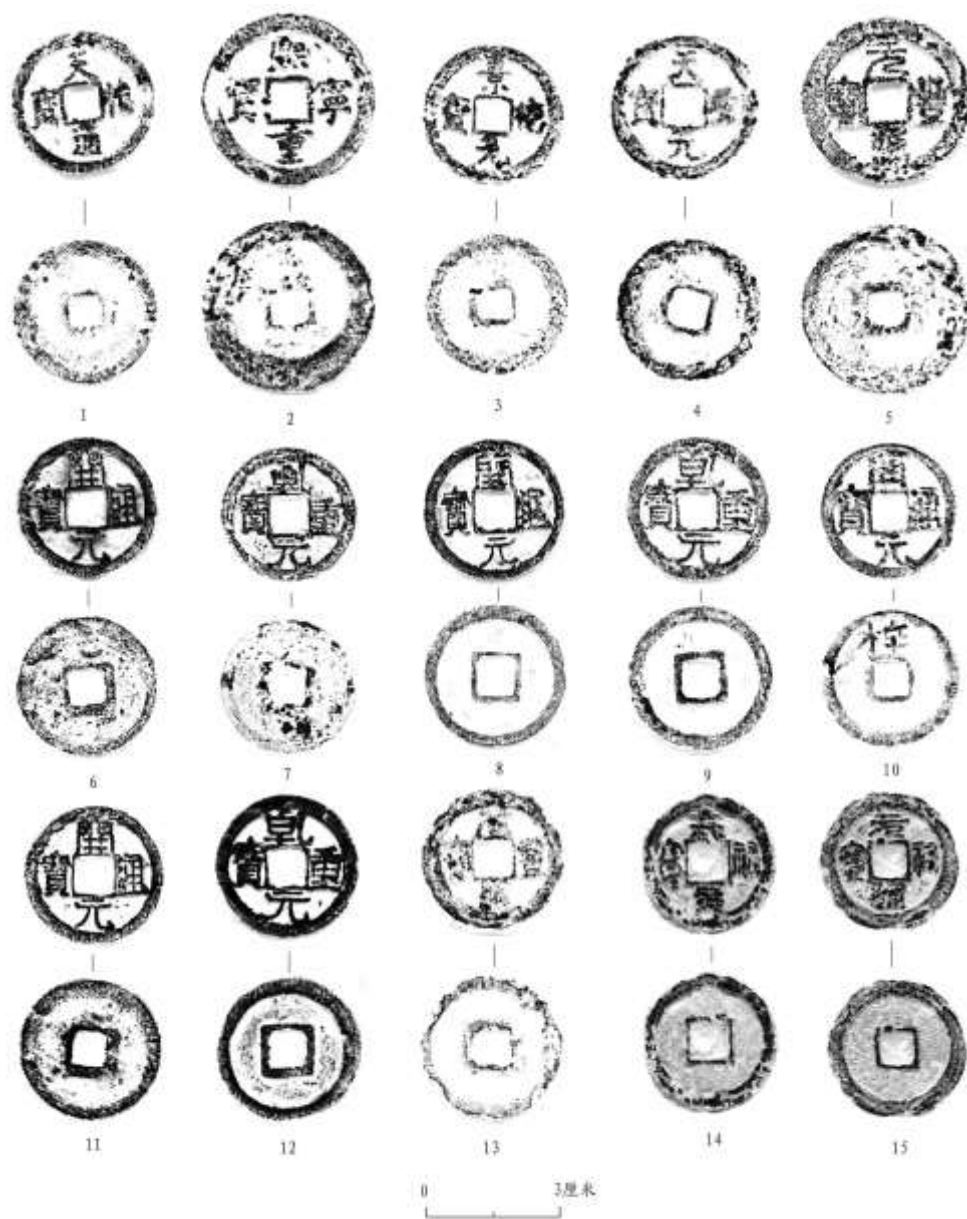
II M36 是一座竖穴土坑单棺墓, 棺外有一头厢放置瓷罐、瓷碗等随葬品, 这种墓葬形制在扬州地区五代墓^[22]中较为常见。出土的花瓣形首银钗 II M36: 8 与浙江临安晚唐水丘氏墓^[23]出土金钗 M24: 77、浙江长兴县下莘桥晚唐银器窖藏^[24]出土银钗形制相同, 出土的瓷碗 II M36: 1、5, 采用仰烧工艺, 饼状足底, 足跟斜削一圈, 施半釉, 有明显的五代特征, 出土的瓷钵 II M36: 10 与 1982 年海州原大成砖厂出土瓷钵 M1: 2^[25]相同。因此推测 II M36 墓葬年代为五代时期。

I M21 是一座石顶砖室单棺墓, 上有石板盖顶, 下有砖砌墓室。墓室南宽北窄, 南宽处有一头厢放置瓷壶、瓷碗等随葬品。墓葬形制与 1982 年海州大成砖厂五代墓 M1^[26]相同。出土的开元通宝铜钱 I M21: 9-1 背面有一“梓”字, 是典型的唐会昌年间剑南东川梓州铸造的开元通宝, 从而可以确定墓葬时代的上限为晚唐。最主要的是 I M21 出土的“官都省铜坊匠人谢昭”铭文镜 I M21: 18 是一枚典型的五代时期南唐尚书省下辖的官营制镜作坊铸造的铜镜。因此将 I M21 墓葬时代定为五代时期。

虽然以上墓葬根据墓葬形制及出土器物特征, 初步断定年代为五代时期。但由于缺乏明确的纪年出土物, 加之墓葬形制及出土物有一定滞后的延续性, 时代特征不明显, 部分墓葬年代可能存在属于唐末至五代初和五代末至北宋初过渡时期的现象。此次发掘的五代墓突出的特点是在墓室内的棺外留有一空间作头厢, 放置瓷罐、瓷壶、瓷碗等随葬品, 碗多叠摞覆盖在罐或壶之上, 多数墓葬墓底铺砖或头厢内铺砖。

所发现的宋代墓葬较五代墓葬有明显的不同特征。宋代墓葬墓室变狭窄, 墓室内头厢趋于简化消失, 墓底不铺砖。墓室砌法较粗糙, 普遍采用两种以上规格的砖块砌造, 尤其较多使用青灰色小条砖, 小型墓葬则多使用碎乱砖。宋墓内多出土典型的

宋代器物，且多数墓葬出土有北宋时期铜钱，更便于确定墓葬时代。



图二二//出土铜钱拓片

1. 天禧通宝（ⅡM41：6-1）2. 熙宁重宝（ⅡM41：6-2）3. 景德元宝（ⅡM41：6-3）4. 天圣元宝（ⅡM41：6-4）5. 元丰通宝（ⅡM41：6-5、ⅡM18：7-3）6. 8. 10. 11. 开元通宝（ⅡM32：25-1、ⅡM31：1-1、ⅠM21：9-1、ⅡM29：10-1）7. 9. 12. 乾元重宝（ⅡM32：25-2、ⅡM31：7-2、ⅡM29：10-2）14. 嘉祐元宝（ⅡM4：2-1）15. 元祐通宝（ⅡM4：2-2）

ⅡM4 打破东汉墓ⅡM11 并被清代墓ⅡM7 所叠压，是一座双室合葬砖室墓。墓室使用 3 种规格砖砌成，以小条砖为主。墓室平面呈长梯形，在双室间的隔墙上留有相通的孔洞，这种双室合葬墓留有孔洞的做法，始于北宋^[27]。ⅡM4 墓葬形制与繁昌象山宋墓^[28] 相同。墓葬破坏严重，残存墓底，出土物仅有铜钱和棺钉，出土的铜钱最晚的为宋哲宗时期铸造的“元祐通宝”。因

此将ⅡM4 墓葬年代定为北宋晚期。

ⅡM18 是一座长梯形砖室墓，墓室使用方砖砌成，比较狭小，其建造方法可能是木棺放入后，再贴棺外用砖叠砌墓室，砖壁近平直，叠涩内收不明显。墓葬形制与山东梁山薛亥墓地北宋墓葬 M51^[29]相似。出土的方形铜镜ⅡM18：6，器小壁薄，小钮，是一种常见的宋代铜镜。出土的陶盆ⅡM18：10，与江苏东台薛郎村遗址宋代地层出土陶盆（DG5：13）^[30]相似。出土的铜钱时代最晚的是宋神宗时期铸造的“元丰通宝”。因此推测ⅡM18 墓葬时代为北宋晚期。

ⅡM41 是一座石顶砖室墓，上有石板盖顶，下为砖石混合砌造墓室。墓室内用砖多碎乱砖，不规整，主要墓砖为典型的宋代小条砖。墓葬形制与 1973 年海州大成砖厂宋墓 M5 相似^[31]。出土的瓷碟ⅡM41：6 与江苏连云港韩李宋墓出土瓷碟 M1：9^[32]相同。出土的苹果形瓷盒ⅡM41：9 是北宋时期常见的仿花果形瓷盒。ⅡM41 打破五代墓ⅡM38 和东汉墓ⅡM2，可以确定墓葬年代不早于五代。所随葬的铜钱最晚的为宋哲宗时期铸造的“元祐通宝”。因此将ⅡM41 墓葬年代定为北宋晚期。

（二）几点认识

1. 胸山县古城与张庄墓地

今连云港海州地区，在唐宋时期称胸山县，为海州治所。五代时期胸山县先属杨吴政权，后随南唐代吴，胸山县归南唐，后周世宗显德五年（958 年）南唐割让江北诸州县于后周，胸山县归后周管辖。北宋建立后，海州属淮南东路管辖。据清《嘉庆海州直隶州志》等记载，明清海州古城在唐宋时期胸山县古城旧址基础上扩建而成。海州张庄墓地位于胸山县古城外东南方向。1953 年，在邻近的东门玉带河发现五代杨吴大和五年墓^[33]；1973、1982 年，在邻近的大成砖厂曾发掘过十几座五代至宋代墓葬^[34]，部分墓葬形制及出土物与张庄墓地相似，推测这些墓葬原本为张庄墓地的重要组成部分。此次张庄墓地发现的五代、北宋时期墓葬，数量较多、分布密集，排列无规律，部分同时期墓葬墓向相差较大，部分墓葬存在打破关系。从墓葬的形制和出土文物综合来看，既有规模较小的小型平民墓葬，也有少量规模较大的社会中层人物的墓葬，可见这里是当时古城东南城外一处通用杂糅的百姓墓地。

2. 出土器物特征

此次发掘的 31 座五代、北宋时期墓葬，共出土器物 200 余件（套），主要器物类别有漆木器、陶器、瓷器、铜器、银器等，以瓷器及铜器为主。不见其他地区同时期墓葬常见的墓志或买地券。五代墓出土的瓷器器形有罐、壶、碗、钵、执壶、盒、盂、奩，以罐或壶+碗+钵为常见瓷器组合。釉色有青釉、黄白釉、青白釉、黄釉、黑釉、绿釉、酱釉，以青白釉、青釉、绿釉为主，多施半釉，釉不及底，部分脱釉严重，瓷胎较粗糙，以灰胎或黄白胎为主。碗底部多残留仰烧支钉痕，多矮圈足底或假圈足饼状足底、玉璧底。特别是五代墓中出土的一种罐形壶最为特殊，形体及大小似罐，但有短流壶口及鋻手。宋代墓出土瓷器较五代墓出土瓷器精致，釉色有青釉、白釉、青白釉、黄釉、黑釉，以白釉、青白釉为主，全身施釉，釉色莹润。胎较薄，以白胎为主，碗底少见仰烧支钉痕，圈足较高，不见饼状足底。宋代墓出土的瓷器器形新增盏、碟、盘，已不见瓷奩，以罐+碗或盏+钵为常见瓷器组合。总体而言，这 31 座墓葬出土的瓷器窑口众多，有越窑、寿州窑、定窑、邢窑、博山窑、湖田窑等五代到宋代的几大窑系、窑口的主要产品，证明五代至北宋时期海州是一处较繁荣的商业贸易中心，汇集了当时全国众多窑口产品。此外，所发现的五代至宋代墓葬随葬的罐、壶的系在下葬前均被敲掉，这种现象在连云港^[35]及淮安地区同时期的墓葬中十分常见^[36]，可能是连淮地区该时期民俗的一个表现。

3. 棺具及墓葬形制特点

ⅡM32、ⅡM29 西室棺木保存较好，能清楚地看到棺木的结构。棺木整体呈船形，头高尾低，两边侧板短，盖板、底板长，特别是底板突出一大截，上面放置瓷执壶、瓷碗等随葬品，相当于一独立空间，有研究认为“其使用功能、形制风格与唐代长

方形砖室墓内的甬道相似，应是承袭其葬俗变化而来的”^[37]。且两具棺木棺底板较厚，类似须弥座，下有两根竖向的枕木垫底，使棺木整体抬高，一定程度上起到棺床的作用。

此次发现的五代至北宋时期墓葬，墓葬形制特殊多样，有土坑墓、砖室墓及砖石混合结构墓三大类，以砖室墓为主。既有南方长江中下游地区流行的船形砖室墓，也有北方地区常见的砖石混合结构墓，墓葬形制融合了南北方的特点。而出土的器物，种类丰富，特别是瓷器，涵盖南北多个窑口。这种墓葬形制和出土文物的多样化和南北交互现象，从侧面反映出连云港地处南北要冲，五代至宋时期南北方文化在此交融的特点。

海州张庄墓地发现的这批五代、宋代墓葬是连云港地区迄今发现的规模最大的墓群。所发现的墓葬形制特殊多样、出土器物种类丰富、建筑工艺脉络清晰，为研究连云港海州地区五代至宋时期的历史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及丧葬习俗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参考文献:

[1]国家文物局编：《中国文物地图集江苏分册》，中国地图出版社 2007 年，第 668 页。

[2]江苏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五代—吴大和五年墓清理记》，《文物参考资料》1957 年第 3 期。

[3]南京大学历史学院文物考古系、扬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江苏扬州秋实路五代至宋代墓葬的发掘》，《考古》2017 年第 4 期。

[4]连云港市博物馆：《江苏灌云罗祖庙晚唐五代古墓葬发掘简报》，《东南文化》2020 年第 4 期。

[5]扬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江苏扬州南唐田氏纪年墓发掘简报》，《文物》2019 年第 5 期。

[6]南京博物院、连云港市博物馆：《江苏连云港市清理四座五代、北宋墓葬》，《考古》1987 年第 1 期。

[7]同[1]。

[8]武汉市博物馆：《阅马场五代吴国墓》，《江汉考古》1998 年第 3 期。

[9]傅亦民：《论长江下游地区船形砖室墓》，《南方文物》2005 年第 1 期。

[10]杭州市文物考古所、临安市文物馆：《浙江临安五代吴越国康陵发掘简报》，《文物》2000 年第 2 期。

[11]同[2]。

[12]刘刚、池军、薛炳宏：《江苏扬州杨吴李斌墓的考古发掘及出土墓志研究》，《东南文化》2016 年第 3 期。

[13]仪征博物馆：《江苏仪征都市枫林唐宋墓群发掘简报》，《东南文化》2010 年第 4 期。

[14]同[2]。

[15]同[3]。

[16]扬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扬州五代谢俯军墓发掘简报》，浙江省博物馆编《东方博物》总第 59 辑，中国书店 2016 年。

[17]同[5]。

[18]扬之水：《隋唐五代金银首饰的名称与样式（上）》，《艺术设计研究》2014 年第 1 期。

[19]同[5]。

[20]同[6]。

[21]同[2]。

[22]同[13]。

[23]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著：《晚唐钱宽夫妇墓》，文物出版社 2012 年，第 69 页。

[24]毛波：《长兴下莘桥出土的唐代银器及相关问题》，《东方博物》2012 年第 3 期。

[25]同[6]。

[26]同[6]。

[27]吴敬：《论南方宋墓的共性特征及其成因》，《考古与文物》2014 年第 1 期。

[28]陈衍麟：《繁昌县象形山宋墓清理简报》，《文物研究》1991 年第 1 期。

[29]山东省文物局等：《梁山薛亥墓地》，文物出版社 2013 年，第 197 页。

[30]南京博物院等：《江苏东台薛郎村遗址发掘简报》，《东南文化》2017 年第 6 期。

[31]南京博物院：《江苏连云港市宋代墓葬的清理》，《考古》1987 年第 3 期。

[32]连云港市博物馆：《江苏连云港韩李宋墓发掘简报》，《东南文化》2017 年第 6 期。

[33]同[2]。

[34]a. 同[6]；b. 同[31]。

[35]同[4]。

[36]a. 淮安市博物馆：《江苏淮安翔宇花园唐宋墓群发掘简报》，《东南文化》2010 年第 4 期；b. 淮安市博物馆：《江苏淮安

山头遗址墓地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10年第6期。

[37]同[8]。

江苏连云港张庄五代、宋代墓发掘现场及遗物



1. Ⅱ M32墓顶航拍图(南—北)



2. 瓷杯(Ⅱ M32 : 8)



3. 瓷壶(Ⅱ M32 : 7)



4. 瓷碗(Ⅱ M32 : 9)



5. 瓷盒(Ⅱ M32 : 10)



6. 木俑(Ⅱ M32 : 1—6)

江苏连云港海州区张庄IM21 发掘现场及遗物



1. I M21 墓顶航拍图



2. I M21 清理后



3. 瓷碗(I M21 : 14)



4. 瓷缸(I M21 : 16)



5. 铜镜(I M21 : 18)



6. 银镜(I M21 : 4)